

公司代码：603556

公司简称：海兴电力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周良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戴应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21,232,281.3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44,114,538.62 元，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477,117,742.68 元。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2016 年末公司总股本为 37,334 万股，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7,068,400.00 元。

鉴于目前公司正在以限制性股票方式进行股权激励，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 2016 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即 97,068,400.00 元，并按照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额计算分配比例。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等有关章节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6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海兴电力、本集团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兴控股、控股股东	指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聚投资	指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恒力达	指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恒力达成套设备	指	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海兴	指	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海兴	指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海兴远维	指	南京海兴远维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海兴香港	指	海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海兴秘鲁	指	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兴巴西	指	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海兴印尼	指	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
海兴 Bangkit 印尼	指	Bangkit 印尼能源有限公司
海兴孟加拉	指	福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海兴泰国	指	Green Point 电力有限公司
巴西 ELETRA	指	ELETRA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突尼斯 Intech	指	Intech 突尼斯有限公司
伊朗 BSTC	指	马什哈德电能仪表发展（合资）公司
巴基斯坦 KBK	指	KBK 电器有限公司
宁波意兴	指	宁波市鄞州意兴电器配件厂
巴西 FAE	指	FAE FERRAGENS E APARELHOS ELETRICOS. S. A.
海兴塞内加尔	指	Hexing Afrique, 系一家在塞内加尔设立的公司
海兴肯尼亚	指	Hexi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系一家在肯尼亚设立的公司
海兴尼日利亚	指	Hexing Energy and Metering Co., Limited, 系一家在尼日利亚设立的公司
尼日利亚技术服务	指	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肯尼亚分公司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肯尼亚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武汉分公司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深圳科曼	指	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启明环宇	指	启明环宇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聚泽	指	杭州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奥普卫厨	指	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浙科升华	指	浙江浙科升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赛盛	指	浙江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赛业	指	浙江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吉鑫吾	指	安吉鑫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海邦	指	浙江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海邦	指	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非 PTY	指	Empire Hexing Africa (PTY) Ltd, 系一家在南非设立的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兴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xing Electr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ex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周良璋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娄小丽	
联系地址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上城工业园区）	
电话	0571-28032783	
传真	0571-28185751	
电子信箱	office@hxgroup.co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上城工业园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1
公司办公地址	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上城工业园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1
公司网址	www.hxgroup.cn
电子信箱	office@hxgroup.co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兴电力	603556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汤哲辉、蔡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石芳、张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180,835,415.58	2,000,373,967.02	9.02	1,718,673,075.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232,281.30	433,408,646.44	20.26	354,101,75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3,934,066.06	413,785,086.78	19.37	361,663,80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80,071.10	458,303,747.20	8.96	340,350,633.76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82,811,154.46	1,600,864,498.46	161.28	1,333,133,104.91
总资产	5,272,818,571.61	2,381,197,702.15	121.44	2,159,983,606.0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55	16.77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	1.55	16.77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2	1.48	16.22	1.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21	29.52	减少3.31个百分点	2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4	28.18	减少3.34个百分点	30.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1,919,726.01	588,581,385.63	475,387,889.69	774,946,41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164,620.27	111,821,601.52	134,079,239.63	159,166,8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303,301.54	110,806,267.93	126,811,090.13	147,013,40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085,647.68	85,878,991.34	80,139,914.93	256,275,517.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874.60		-441,762.84	75,958.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219,353.03		25,302,012.85	19,655,52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68,384.5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267.92		-8,285,533.14	1,149,404.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股权激励费用				-31,970,000.00
捐赠性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354,70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18,504.77		40,081.44	957,193.10
质量赔偿收入	2,195,679.72		1,072,107.27	1,753,75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095.53	-748.98
所得税影响额	-4,777,715.60		-1,532,825.96	1,171,570.89
合计	27,298,215.24		19,623,559.66	-7,562,041.82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1,486,968,227.39	1,486,968,227.39	0
合计	0	1,486,968,227.39	1,486,968,227.39	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海兴电力持续聚焦电力产业，自主研发的产品范围从智能用电产品拓展到智能配网设备，目前企业已经开发完成全系列的配用电产品和系统软件，拥有配用电领域完整的产品研发、解决方案设计、工程项目开发三位一体的人才队伍。

在国内，海兴电力一直是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智能用电终端的主要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开关、环网柜产品成功通过国家电网公司组织的供应商现场审核，环网柜产品在国家电网公司组织的集中招标项目中成功实现中标。

在海外，海兴电力为全球电力客户提供配用电领域的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系统运维服务；设计和开发微电网和分布式能源系统，为客户提供清洁能源的发电、配电、用电到收费的一篮子解决方案。

2、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业务主要通过参加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其下属省网公司、地方电力公司统一招标的形式进行销售。公司建立了六大区域总部与省级办事处相结合的销售平台体系，覆盖除西藏外的各个省市，为电力客户提供履约服务和技术支持。

公司海外业务的主要客户是各国电力公司，终端产品主要通过所在国家设厂、就地生产和销售的方式，或通过参加国际招投标方式实现销售；工程项目业务采用项目开发小组与区域总部相结合的项目开发模式。

(2) 研发模式

公司拥有 500 多名研发技术工程师，以“海兴电力云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为依托，从事智能用电、智能配网、物联网技术、大数据与电力云应用等技术领域的研发。

公司执行 IPD 研发流程和基于 PLM 的产品管理流程，关注研发项目的需求导入、竞品分析，使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始终保持与国际先进技术同步。

公司制定了研发人员能力等级评价管理办法，积极鼓励员工申请专利、提高创新能力；设立技术攻关奖励，对攻克技术难关做出贡献的人才予以奖励；通过员工持股平台、股权激励等安排，让公司的核心工程师成为公司股东，保证公司的核心技术不断得到积累、传承和提升。

(3) 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集中认证，分散采购”的集团采购管理模式，最大限度的实现全球采购的成本优势。公司通过信息平台及时传递预测计划到供应链每个节点，减少各节点上的库存周期和库存资金占用，缩短交货周期，降低采购物流时间成本和运营成本，满足快速响应市场的交付，同时弥补紧急订单需求资源的不足，打破了传统的各自为政的管理模式，体现了供应链的集成化管理思想。公司采购团队与研发团队一起完成物料选型与供应商选择，选择质量更优、性价比更好的器件，从设计源头提升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4) 生产模式

在公司产品和市场的牵引下以及全球的市场定位，需要生产提供全球供应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同时要满足市场个性化需求，公司主要采用“市场订单生产”管理模式，以快速满足用户各式各样的需求。公司通过生产管理标准化，信息系统模块化、全程化、系统化，来支撑公司全球的六大工厂的快速制造、快速交付、数据分析、持续改善、及时报告。同时，为了提高效率和产品质量，开始实施机器换人战略。2016 年在杭州工厂完成第一条柔性智能生产线，该产线引进了自动编程机器人、导入 SPI 锡膏厚度测试仪等，该产线制造效率提升 18%、人员减少 22%、SMT 的不合格品减少 64%。

3、行业情况说明

(1) 智能用电行业

全球对智能电表的需求保持持续稳步上升的趋势。由于各国经济发展水平和基础设施建设水平的差异，电力工业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如美国、西欧、中国等市场，智能电表需求放缓。发展中国家的需求依然强劲，如巴西能监局 ANEEL 计划在 2021 年前安装 6,300 万只 AMI 电表，其他国家亦纷纷发布政府智能电表实施规划。非洲大陆目前主要需求仍是用预付费表代替普通表，智能预付费表的部署才刚开始。不同地区市场的需求在不同时间阶段的爆发，成为了全球智能电表市场持续增长的主要动力。

(2) 智能配网行业

随着国家加大智能电网建设，智能配网将成为我国电力行业新一轮的投资重点，未来市场空间广阔。国家能源局发布了《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 年）》，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启动了新一轮智能配电网建设。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209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首次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9,3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6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05,624,200.00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17,846,740.11 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其中：境外资产 576,722,577.9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94%。

无

2、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化业务布局与全球化营销平台

“运用全球资源，开发全球市场”，公司在过去几十年海外业务拓展中，一直致力于海外营销网络的建设。

公司按地理、语言、人文文化设置海外区域营销总部，构建了全球营销平台，实现全球化的营销人才资源配置。同时在核心国家设置销售、研发、生产一体的全资子公司，在重点国家设立生产型企业，将国内积累的运营管理经验与技术研发优势输出到海外企业。目前公司产品及服务销往全球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覆盖“一带一路”沿线 36 个国家。公司在海外市场拥有的营销网络，为公司新业务的拓展提供了强大支持，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2、产业链拓展与商业模式创新能力

配用电领域完整的产品技术和系统集成技术、全球性的营销平台，为公司产业链拓展和商业模式创新提供了必要条件。

从出口产品到本地化生产，从销售产品到提供解决方案，从提供系统软件到提供电力云平台服务、提供 meter to cash 的收费服务、提供电网运维服务，海兴电力的发展过程，是一个通过产业链拓展和商业模式创新，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的过程。

3、全球协同的研发体系

为深刻理解全球电力客户的差异化需求，更快、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建立了全球协同的研发体系，在中国多地(杭州、南京、深圳、武汉)、巴西、南非、巴基斯坦等国家设立了研发分院；研发中心运用 IPD 研发管理体系、CMM 软件开发管理体系、PLM 产品管理软件，为协同研发提供有力的保障。

4、全球化品牌优势

公司在实践国家“走出去”战略的过程中，一直坚持自主品牌战略。海兴电力在近百个国家注册商标，被授予浙江省著名商标、浙江省出口名牌产品、浙江省知名商号、杭州市外贸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等荣誉。

公司产品拥有全球主要国家和地区的认证，如美国 UL，欧盟 MID、CE，荷兰 KEMA 认证，德国 PTB 认证，南非 SABS 认证，秘鲁 INACAL 认证，巴拉圭 INTN 认证，智利 SEC 认证、阿根廷 INTI 认证、巴西 INMETRO 认证、ANATEL 认证，哥伦比亚 CIDET 等认证。公司还拥有各类技术标准符合性认证如 DLMS 认证、STS 认证、Euridis 认证、Zigbee 认证、G3 载波认证等。

公司通过在所在国投资设厂，实行本地化运营，对所在国提升技术、解决就业、增加税收等方面作出贡献，提升了中国制造的海外影响力。

5、高度信息化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和智慧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制造、物料供应以及和市场相关的所有活动，都通过 CRM 客户管理、PLM 产品研发管理、ERP 资源管理、PMS 生产管理、SRM 采购管理、MES 生产执行，OA 自动化办公等信息系统实现数字信息化支持，同时对系统产生的数据深度分析，实时下达指令指导这些活动，并全面循环、优化、改善，三个维度交互提升，初步实现生产自动化，设备智能化，数据信息化等深度融合，基本上做到制造端与业务端互联互通，数据相融相共，初步实现制造企业管理五大要素全供应链的数字化、透明化、智能化。

6、经验丰富的国际化专业团队

人才永远是企业最宝贵的财富。公司在二十多年的海外业务活动中，培育和吸引了一大批有国际视野的企业管理和营销人才。目前在境内外从事管理和营销工作的外国籍员工有 200 多名，不同文化、语言、专业的员工一起工作，共同奋斗，形成了海兴电力国际化的企业特色。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016 年度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总资产 527,281.86 万元，净资产 418,281.12 万元，企业各项经济指标健康发展。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52,123.2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26%；实现营业收入 218,083.54 万元，比上年增长 9.02%。

2016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1.81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6.21%。

2、加大研发力度，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海兴电力注重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以市场需求，客户价值为导向，积极推进研发、创新工作。2016 年公司全年投入研究开发费用 16,358.16 万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的 7.5%，拥有工程技术人员 500 余名，新增申报多项发明专利，参与了行业标准制定工作。研发经费持续投入及研发成果的转化，切实发挥了技术创新在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作用。2016 年，海兴电力在深圳和武汉设立分公司，深圳分公司负责培育和巩固海兴电力在智能用电和物联网领域的领先地位；武汉分公司主要从事收费产品线的研究和开发，完善人才梯队建设和培养。同时投入千余万元成功导入全球领先的 ENOVIA 研发项目管理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软件平台，加强了全球多研发中心的协同研发，提高了产品研发的速度和质量。

3、持续加大重点市场投资，完善海外市场布局

公司作为国家“走出去”战略的先行者，已在 10 多个国家设立子公司，为全球 80 多个国家电力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其中覆盖“一带一路”国家 36 个。

2016 年公司根据业务需要,对国际市场进行了新的投资：海兴电力向全资子公司巴西 ELETRA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2,100 万美元；海兴电力全资子公司海兴电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对海兴电力南非公司增加投资；公司在巴西圣保罗新设立控股子公司，开发分布式能源等项目；因工程项目需要，设立肯尼亚子公司；因参与本地电力公司招投标需要，设立哥伦比亚分公司。

4、重视海外市场风险防范，加快海外法务和财务管理团队建设

由于公司面对众多海外市场业务，海外环境比较复杂，各国在税务政策、会计制度、法律法规上差异较大，报告期间公司在海外财务、税务、法务管理上采取因地制宜和总部集中管控相结合的方式，不遗余力的建设高专业水准的国际化团队：在海外业务本地招募高水准会计师、税务师和律师加盟公司，并聘用本地知名会计师事务所和律所做咨询服务；公司总部团队以落实公司内控标准为目标，对海外业务中的财务，税务与法务工作进行核查监控，并对业务部门进行定期培训，加强整个公司团队的风控意识。

5、加强法人治理，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明确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结构日趋规范、完善，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6、肩负社会责任，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公司遵守国家法律规范，在员工福利待遇保障上做到社保公积金全覆盖，员工享受带薪年假、女职工享受生育补贴、高温补贴之外，还设立了各项特殊福利政策，通过核心骨干员工股权激励、资助骨干员工购房，确保人才稳定，形成企业的中坚力量，使企业永续成长。此外公司还建有大学生人才公寓、精品公寓供员工居住，生产工人还设有专门的租房补贴。公司先后获得“省级模范职工之家”、“浙江省创建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杭州市优秀基层党组织”、“杭州市社会责任示范企业”等荣誉称号。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 2016 年度经营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8,083.54 万元，同比增长 9.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23.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2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80,835,415.58	2,000,373,967.02	9.02
营业成本	1,211,766,467.26	1,090,824,431.99	11.09
销售费用	204,966,475.81	205,418,145.89	-0.22
管理费用	251,730,717.69	189,299,718.39	32.98
财务费用	-83,032,340.83	39,204,994.03	-31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80,071.10	458,303,747.20	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933,708.56	-88,792,239.43	-1,92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3,305,478.39	-164,418,426.84	1,397.49
研发支出	163,581,575.45	111,272,640.34	47.0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配用电产品	2,101,553,839.81	1,166,607,249.04	44.49%	7.41%	8.83%	-0.73%
电力工程服务	75,735,125.11	44,350,432.91	41.14%	85.04%	174.93%	-19.15%
合计	2,177,288,964.92	1,210,957,681.95	44.38%	9%	11.3%	-1.1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智能用电产品	1,393,429,895.95	823,126,956.10	40.93%	9.30%	7.01%	1.26%
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	699,021,540.80	340,572,978.39	51.28%	8.10%	18.02%	-4.09%
电力云服务	38,657,283.37	19,932,607.58	48.44%	3.05%	28.87%	-10.33%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类		1,741,916.25				

其他	46,180,244.80	25,583,228.35	44.60%	31.58%	81.09%	-15.1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地区	984,819,451.58	620,848,026.96	36.96%	22.02%	24.22%	-1.12%
境外地区	1,192,469,513.35	590,109,654.99	50.51%	0.17%	0.32%	-0.07%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智能用电 产品	9,707,155.00	9,638,863.00	750,783.00	14.65%	12.99%	10.01%
配用电整 体解决方 案	3,786,132.00	3,678,514.00	177,470.00	8.86%	5.43%	154.07%
合计	13,493,287.00	13,317,377.00	928,253.00	12.96%	10.80%	23.3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配用电 产品	主营 业务 成本	1,166,607,249.04	96.34	1,071,913,516.36	98.52	8.83	
电力工 程服务	主营 业务 成本	44,350,432.91	3.66	16,131,743.64	1.48	174.93	
	合计	1,210,957,681.95	100.00	1,088,045,260.00	100.00	11.3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 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 金额 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情况 说明

						例(%)	
智能用电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823,126,956.10	67.97	769,220,961.69	70.70	7.01	
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	主营业务成本 工	340,572,978.39	28.12	288,565,168.10	26.52	18.02	
电力云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19,932,607.58	1.65	15,466,804.15	1.42	28.87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类	主营业务成本	1,741,916.25	0.14	664,939.49	0.06	161.97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5,583,228.35	2.11	14,127,386.57	1.30	81.09	
合计		1,210,957,686.67		1,088,045,26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9,687.1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7.3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439.4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9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04,966,475.81	205,418,145.89	-0.22%	本年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251,730,717.69	189,299,718.39	32.98%	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影响
财务费用	-83,032,340.83	39,204,994.03	-311.79%	主要为汇兑损益影响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3,581,575.4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63,581,575.4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扩大产品线，新设了深圳、武汉、南京研究分院。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088,899.49	2,371,632,014.11	9.76%	本期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708,828.39	1,913,328,266.91	9.95%	本期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80,071.10	458,303,747.20	8.96%	本期无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3,574.74	11,567,585.22	-73.78%	2015 年为处置子公司收益所得影响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7,967,283.30	100,359,824.65	1691.52%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933,708.56	-88,792,239.43	1921.50%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6,228,925.69	40,291,413.68	5648.69%	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款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23,447.30	204,709,840.52	-10.64%	本期无重大变化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3,305,478.39	-164,418,426.84	1397.49%	收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071,601,674.92	39.29%	1,003,006,169.43	42.12%	106.54%	主要是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影响

应收票据	31,089,259.72	0.59%	22,706,404.36	0.95%	36.9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影响
应收利息	1,292,621.58	0.02%	-	0.00%	0.00	主要系本期应收银行结构性存款利息增加影响
应收股利	1,402,096.35	0.03%	5,402,497.48	0.23%	-74.05%	主要系应收股利转长投影响
其他流动资产	1,504,380,041.89	28.53%	9,779,670.31	0.41%	15282.73%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17,844,546.77	0.34%	27,599,551.12	1.16%	-35.34%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投本期确认投资损失影响
固定资产	341,801,966.74	6.48%	153,415,005.55	6.44%	122.80%	主要系本期厂房竣工转固影响
在建工程	41,532,642.85	0.79%	122,845,219.79	5.16%	-66.19%	主要系本期厂房从在建工程转固影响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41,143.81	0.25%	36,030,679.90	1.51%	-62.97%	主要系预付土地款转无形资产影响
短期借款	-	0.00%	8,521,745.97	0.36%	-100.00%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影响
预收款项	61,355,358.69	1.16%	41,662,252.34	1.75%	47.27%	主要系本期预收账款增加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55,754,283.83	1.06%	36,790,190.86	1.55%	51.55%	主要系本期职工薪酬提高影响
应交税费	105,921,417.52	2.01%	69,098,218.00	2.90%	53.29%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影响
应付利息	765,861.94	0.01%	109,395.74	0.00%	600.08%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影响
其他应付款	87,705,173.82	1.66%	53,752,173.50	2.26%	63.17%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供应商质保金的增加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254,608.44	1.09%	39,417,053.15	1.66%	45.2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银行贷款增加影响
其他流	49,896,567.47	0.95%	34,693,689.72	1.46%	43.82%	主要系其他应

动负债						付代理费增加的影响
长期借款	204,446,569.33	3.88%	102,081,359.40	4.29%	100.28%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影响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466,001.17	0.26%	5,547,073.56	0.23%	142.76%	主要系本期长期应付税金增加影响
股本	373,340,000.00	7.08%	280,000,000.00	11.76%	33.34%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影响
资本公积	2,384,944,730.79	45.23%	356,532,330.28	14.97%	568.93%	主要系本期公开发行股票影响
其他综合损失	(14,165,595.55)	-0.27%	(27,742,498.69)	-1.17%	-48.94%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影响
未分配利润	1,236,366,518.47	23.45%	833,863,704.74	35.02%	48.27%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6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备注
货币资金	52,743,402.60	6,059,526.29	-	58,802,928.89	注 1
固定资产	55,870,446.05	2,681,067.79	-8,931,984.15	49,619,529.69	注 2
无形资产	70,145,881.17	15,950,688.00	-41,052,685.29	45,043,883.88	注 2
合计	178,759,729.82	24,691,282.08	-49,984,669.44	153,466,342.46	

注 1: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系开具保函和信用证的保证金人民币 56,313,673.78 元, 及巴西 Eletra 长期借款的保证金存款人民币 2,489,255.11 元。

注 2:

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 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 取得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或等值美元 21,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9,396,869.83 元, 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810,541.18 元。

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 本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开具美元 5,689,655.17 元的融资保函, 取得长期借款雷亚尔 15,000,000.00 元, 该借款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为抵押。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541,592.07 元, 被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282,654.70 元。

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 本公司子公司海兴巴西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帮助巴西 Eletra 取得长期借款雷亚尔 12,743,882.08 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81,067.79 元, 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5,950,688.00 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之“行业情况说明”和“行业格局和趋势”章节。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以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能力为目标，积极稳妥地开展各项投资活动。

投资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权益比例 (%)	备注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9,000.00	电工仪器仪表、电子测量仪器及设备	100	
ELETRA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雷亚尔 8,549.91	电能表、电力电子领域的装置、测试设备、配件	100	公司持有 85.58% 股权，海兴巴西持有 14.42% 股权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电子及电器设备、工业自动化仪表	100	
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	印尼卢比 5,498,700.00	电能计量和管理仪表，仪表配件	100	公司持有 84.9218% 股权，通过海兴香港间接持有 15.0782% 股权
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雷亚尔 1,600.0016	电器和电子设备	100	公司持有 99.9999% 股权，其余 0.0001% 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
马什哈德电能仪表发展(合资)公司	伊朗里亚尔 9,983,550.00	开发、生产、经营；电量计量类产品	51.0004	公司直接持有 50.9994%，通过南京海兴持有 0.0005% 股权，通过恒力达成套设备持有 0.0005% 股权
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电子产品、机电产品、机械设备	100	恒力达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
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 2,500.00	电子电器、仪器仪表	100	
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兴秘鲁)	新索尔 79.5100	电力设备、水表、气表等设备进出口	100	公司持有 99.9999% 股权，其余 0.0001 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
BANGKIT 印尼能源有限公司	印尼卢比 4,057,958.368	电器和电子设备，建筑和电工材料	100	公司持有 94.9968% 股权，通过海兴香港间接持有 5.0032% 股权
福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塔卡 1,000.00	电能表、气表、水表、预付费表	100	公司直接持有 20.6% 股权，通过海

				兴香港间接持有 79.4% 股权
Hexing Eletrical SA (PTY) Ltd.	兰特 773.3493	国家非限制类经营业务	100	海兴香港全资子公司
HEXING AFRIQUE	西非法郎 10.00	生产、进出口、销售和承包电子式电表及配套软件和配件	100	海兴香港全资子公司
海兴科技(肯尼亚)有限公司	肯尼亚先令 30,000.00	智能表计产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承接工程总承包项目	65	公司直接持有 60% 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 5% 股权
海兴电力(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奈拉 4,500.00	预付费电表, 电力系统, 电力方案, 配网产品生产、销售	75	公司直接持有 75% 股权
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奈拉 1,000.00	智能电能表及配件、电力系统及解决方案、技术咨询及服务	100	公司持有 90% 股权, 海兴南非持有 10% 股权
海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	电力设备、水表、气表等设备进出口	100	
Empire 海兴南非有限公司	兰特 0.02	公司及下属企业产品服务在南非及周边市场的生产	50	通过海兴香港间接持有 50% 股权
KBK Electronics (Pvt) Limited	巴基斯坦卢比 5000.00	电度表生产和经营	14.99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 本公司认购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理财产品, 初始投资 149,000.00 万元, 期末估值后帐面价值 148,696.82 万元, 会计核算科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单位: 万元)	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单位: 元)	期末净资产(单位: 元)	本期净利润(单位: 元)
		直接	间接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9,000.00	100	—	450,655,499.23	254,641,540.06	40,547,728.57

ELETRA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雷亚尔 8,549.91	85.58	14.42	400,891,527. 54	270,315,101 .44	83,938,573. 83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100	—	60,164,236.9 6	51,071,609. 97	1,153,460.8 0
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	印尼卢比 5,498,700.00	84.921 8	15.0782	81,792,677.1 6	44,718,225. 53	16,812,516. 97
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雷亚尔 1,600.0016	99.999 9	0.0001	58,104,708.7 6	5,949,777.7 0	8,517,785.5 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是维系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与国民经济增长的相关度非常高。《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我国将加快推进“互联网+”智能电网建设，全面提升电力系统的智能化水平，提高电网接纳和优化配置多种能源的能力，满足多元用户供需互动，充分发挥智能电网在现代能源体系中的作用。

预计 2020 年前，中国智能电网总投资将不低于 2,000 亿。智能电网的投资构成上，不考虑大规模储能装置，配网自动化和用户侧将占 40% 的比例，以此估计，2020 年前智能电网建设将为包括低压电器在内的配网自动化和用户侧设备制造行业提供约 800 亿元的市场需求。

海外市场在新兴国家快速增长的电网基础设施投资和发达国家电网改造与产品更新换代的双重拉动下，全球智能配用电系统产品市场预计将维持景气。

但是，新的电力商业模式正在发达国家兴起，以集中管控为特点的传统电力商业模式正面临以分布式发电、能效、需求侧管理等为代表的能源互联网新商业模式的挑战。

同时，清洁能源技术、储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使新能源的发电成本急速下降。今天，基于清洁能源的分布式发电成本已经低于许多国家消费者的用电成本，所以从经济特性看，基于清洁能源的微电网已经具备与传统大电网竞争的能力。

我们相信，新商业模式、新能源和储能技术的日益发展，将对电力设备行业产生深远的影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运用全球资源，开发全球市场”是公司的一贯经营理念，公司将加大吸引海外高级人才的力度，持续完善海外营销平台和重点国家的公司建设，完成从“狩猎时代”到“农耕时代”的转型。

公司将充分发挥在配用电领域整体解决方案的优势，积极创新商业模式，积极开发产品与服务搭配，终端和系统集成项目，为全球电力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进一步提高竞争门槛，提供稳定的现金流。

公司将积极构建在电力电子技术、物联网技术和云平台技术方面的能力，为公司在微电网、新能源和储能领域、收费领域的新业务，创造竞争优势。

(三) 经营计划

√适用□不适用

1、产品开发计划

在智能电网产品研发方面，海兴电力已经拥有完整的配用电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线损治理与能效管理方案，智能售电与收费系统。

公司下一阶段将聚焦于微电网和物联网产品开发。

在微电网领域，公司将开发EMS、BMS、PCS产品和系统，结合公司已经拥有的配用电产品和控制管理系统，售电和收费系统，构成端到端的微电网技术能力；同时，开发实时负荷预测系统，完善负荷控制产品和系统，形成公司微网解决方案的整体成本竞争优势，实现最终用户可负担的微电网和清洁能源解决方案。

在物联网领域，公司将积极开发NB-IoT技术在智能表、配网智能开关方面的应用，积极开发和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基于LoRa技术的物联网通讯产品和数据云处理平台，提高竞争门槛，拓宽业务范围。

2、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

技术领先是产品竞争力的关键要素，是海兴电力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将继续运用IPD流程，实现需求导入、产品规划、研发项目管理、产品发布与全生命周期管理的信息化管理，提高产品研发效率，保证新产品先人一步的竞争优势。

(1) 建立以满足客户需求，客户价值最大化为核心的产品研发理念；加强产品体系化规划，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的建设。

(2) 加快技术平台建设，构建有前瞻性和竞争力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实现模块、组件及关键技术重用，“多、快、好、省”的实现产品研发，推出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系列化精品，保持产品的长久、持续的竞争优势。

(3) 引进、消化和创新运用新技术，积极引入开源技术，逐步实现系统软件的平台化开发、模块化构建和项目化配置。研究、探索系统云化的实践与应用，实现系统领域的技术跨越。

(4) 积极探索和部署面向未来几年的战略业务和关键技术研发。

加大物联网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逐步构建管道和云端的竞争壁垒，支撑计量和收费业务的快速扩张并形成长久的客户粘性；加大电力电子技术核心技术的研发投入，为未来几年在微网、线损治理两大业务板块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核心竞争优势，为公司未来新的业务板块做好技术储备。

3、市场拓展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智能表计具有销售周期长和外国市场很难渗透的特点，随着市场的波动，这个行业正在经历剧烈的整合和重组，许多表计供应商或被收购或转型。除了LandiesGyr、Itron、海兴电力等少数厂商在全球布局以外，各地市场大多被当地的供应商所占领。

(1) 国际市场

①由产品销售向项目开发转型，逐步把区域总部打造成项目开发公司。

②坚持规模市场的本土化生产战略，深耕细作，为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③寻找电力行业中毛利较丰厚，门槛较高的服务和软件领域进行并购，带动设备出口，提升公司的赢利能力和竞争门槛。

(2) 国内市场

①积极参与和跟踪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智能配用电的最新技术应用和发展趋势，积极参与电网公司的科技项目合作、标委会工作，充分发挥公司具有的国内外技术整合优势，为电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②跟踪电力体制改革进程，利用海兴电力配电领域和用电领域系统解决方案的技术优势，积极挖掘配用电一体化产品的市场需求，开发增值业务和延伸业务。

③拓展多样化市场渠道，拓宽面向电网公司的业务范围，提高公司在基层市场的营销力；加强对营销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定期考核，提升专业水平与职业道德素质，建立一支强大的营销队伍，提升公司的服务质量和企业形象。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1、市场风险

公司海外业务受各地整体经济环境、政府投资计划、汇率等因素的影响，若公司主要海外市场环境（包括但不限于政治、经济、贸易政策等）发生较大变化、我国出口政策产生较大变化或我国与这些国家或地区之间发生较大贸易争端等情况，可能对公司的海外业务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经营所涉及的海外市场所在国家政府针对电力行业出台了相应的政策和法规（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开支、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经营设施的技术要求、行业准入和外商投资等），该等政策和法规会对公司在当地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目前，公司通过自行取得相关资质或与当地厂商共同设立合资公司并取得相应资质的方式在海外市场合法开展经营活动。然而，各国家政府可能会不时实施新的政策，或修订现有政策和法规。公司如果不能及时调整现有业务、开发新技术以满足所在国家的合规要求，可能会对公司海外市场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从国内市场来看，尽管国内电网投资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电网公司在智能电网建设过程中，投资规划、管理模式、招标方式等发生变化，公司的经营发展将受到较大影响。

2、汇率变动风险

公司出口业务已遍布五大洲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结算币种涉及美元、欧元、巴西雷亚尔、印尼卢比等多种货币。我国自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随着未来本公司海外业务的持续发展，汇率波动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3、海外公司管理风险

目前公司在印尼、巴西、巴基斯坦、秘鲁、孟加拉国等 10 多个国家与地区设立了子公司或参股公司。随着海外业务的进一步扩张，未来公司仍将以控股、参股等多种方式增加对外投资。海外公司所在国的政策环境、人文环境、语言环境等因素，会增加公司对海外公司的管控难度。如果公司不能相应提升内部管控水平，会给公司海外公司管控带来一定风险。

4、技术开发及创新的风险

智能电网行业产品的研发包含了传感技术、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新材料技术等多项技术的集成应用，这些技术的不断更新发展引领着相关产品的不断升级和更新换代，因此，要求企业具备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

智能电网行业产品研发周期长、客户定制化要求高，如果不能及时跟踪新技术进行产品升级，并投入资金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公司有可能无法及时跟上技术升级换代的步伐，面临技术创新的风险。

5、高端人才短缺的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为智能电网行业，具有技术密集的特点。近年来，随着我国智能电网行业的快速发展，智能电网行业对技术和专业管理人才的需求日益旺盛，因此行业内企业对于高素质人才的争夺日益激烈，公司面临着技术人才短缺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年	0	2.6000	0	97,068,400.00	521,232,281.30	18.62
2015年	0	2.6648	0	74,614,928.95	433,408,646.44	17.22
2014年	0	5.5364	0	155,018,134.94	354,101,758.65	43.78

说明：2016年年度分红为预案，将在未来实施；2014年度、2015年度分红为实际已完成分红，其中，每十股派息数为四舍五入数据。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海兴控股、海聚投资、周良璋、李小青、周君鹤	备注 1	2016. 11. 10, 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启明环宇、奥普卫厨、杭州聚泽、浙科升华、浙江赛盛、浙江赛业、安吉鑫吾、浙江海邦、宁波海邦	备注 2	2016. 11. 10, 十二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海聚投资除海兴控股、李小青外的其他股东	备注 3	2016. 11. 10, 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备注 4	所持海兴电力股票锁定期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之内	是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兴控股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海兴控股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良璋、李小青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良璋、李小青之子周君鹤通过海兴控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海兴控股的股权，也不由海兴控股回购本人所持股权；同时，本人应确保海兴控股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海兴控股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本公司股东海聚投资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股份。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公司所有。

备注 2:

本公司股东启明环宇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杭州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浙科升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吉鑫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备注 3:

海聚投资股东张仕权、张向程、程锐、娄小丽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海聚投资的股权，也不由海聚投资回购其所持股权。若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所持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海兴电力所有。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海聚投资股东杜毅、姚青、刘高峰、李行业、沈微强、乔磊、陈月娇、范建卿、郝涛、谢欣欣、朱程鹏、周剑波、戴应鹏、徐雍湘、黄俊、王柯童、黄野、侯培民、徐全伟、陈宏、舒元康、卜俭青、陈国华、李双全、童新铨、赵军、付勇强、陈玲君、郑修虎、马志毅、金佳峰、李扬、涂海宁、龚洪苇、李向锋、王素霞、王光海、周陈平、杨广信、徐梓鼎、饶秀娟及李权共同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海聚投资的股权，也不由海聚投资回购其所持股权。

备注 4:

实际控制人周良璋、李小青承诺，其未有在公司上市后任何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票的行动或意向。若其所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

控股股东海兴控股承诺，其所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且每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10%，海兴控股承诺将在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股东海聚投资承诺，其所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且每年的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 10%，海聚投资承诺将在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张仕权、张向程、徐雍湘、程锐和娄小丽承诺，本人所间接持有海兴电力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作除权除息处理），且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7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无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无	0
财务顾问	无	0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7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继续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5,115,868.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1,303,713.3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1,303,713.3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杭州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60,000,000.00	2016-1-1-29	2017-11-28	年化收益率3.25%			是		否	否	
杭州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16-1-1-29	2017-11-28	年化收益率3.25%			是		否	否	
杭州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40,000,000.00	2016-1-1-30	2017-11-29	年化收益率3.25%			是		否	否	
中国建设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00.00	2016-1-2-9	2017-1-1-6	年化收益率4.2%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6-1-2-5	2017-2-1-2	年化收益率4.5%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00.00	2016-1-2-12	2017-6-1-1	年化收益率3.85%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6-1-2-13	2017-6-1-2	年化收益率3.85%			是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6-1-2-16	2017-6-1-7	年化收益率3.85%			是		否	否	
合计	/	1,490,000,000.00	/	/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0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无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兴电力的公司宗旨是：为国家创造荣誉，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财富，为股东创造回报。

海兴电力以“卓越能源管理，改善人类生活环境”为使命，积极推动全球智能电网建设，帮助不同国家与地区的人们改善电力能源管理水平，使得电力能源的产生和使用更为洁净、合理、高效。

海兴电力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创造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提高电力能源利用效率，保障客户营收，成为全球电力客户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

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以优越的工作条件、健康的文化氛围、健全的培训体系、完善的职业规划、长效的激励机制让公司成为员工实现梦想的舞台。

公司经营坚持最大程度地提高企业的经营利润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现企业的良性发展，为股东提供稳定的价值回报。

(三)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0,000,000	100	0	0	0	0	0	280,000,000	75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266,116,760	95.04	0	0	0	0	0	266,116,760	71.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3,621,760	90.58	0	0	0	0	0	253,621,760	67.93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95,000	4.46	0	0	0	0	0	12,495,000	3.35
4、外资持股	13,883,240	4.96	0	0	0	0	0	13,883,240	3.72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3,883,240	4.96	0	0	0	0	0	13,883,240	3.72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93,340,000	0	0	0	93,340,000	93,340,000	25
1、人民币普通股	0	0	93,340,000	0	0	0	93,340,000	93,340,000	2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三、普通股股	280,000,000	100	93,340,000	0	0	0	93,340,000	373,340,000	100

份总数									
-----	--	--	--	--	--	--	--	--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9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9,334万股新股，致使公司股份总数由发行前的28,000万股增加至37,334万股，注册资本由28,000万元增加至37,334万元。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新股93,340,0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17,846,740.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加上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3,905,660.40元，合计人民币2,121,752,400.51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93,34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028,412,400.51元。公司总股本由280,000,000股增加到373,340,000股。公司总股本的扩大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增减变动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55	16.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1	1.55	1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20	5.72	95.80%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11月10日	23.63	93,340,000	2016年11月10日	93,34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新股股本 93,340,000 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为 373,340,000 股。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2,381,197,702.15 元，负债总额为 780,333,203.69 元，资产负债率为 32.77%；期末资产总额为 5,272,818,571.61 元，负债总额为 1,090,007,417.15 元，资产负债率为 20.6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2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1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0	184,394,840	49.39	184,394,84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杭州海聚投资 有限公司	0	49,979,720	13.39	49,979,72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启明环宇投资 有限公司	0	13,883,240	3.72	13,883,240	无	0	境外法人
李小青	0	12,495,000	3.35	12,495,0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杭州聚泽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6,941,760	1.86	6,941,76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杭州奥普卫厨 科技有限公司	0	3,029,040	0.81	3,029,04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浙科升华 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0	2,082,360	0.56	2,082,36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赛盛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1,590,400	0.43	1,590,40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1,438,920	0.39	1,438,92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浙江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88,240	0.37	1,388,2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88,240	0.37	1,388,2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吉鑫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88,240	0.37	1,388,24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伟群	3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700				
梁水漆	2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800				
刘鸣源	209,971	人民币普通股	209,971				
上海润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润岸紫桐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7,026	人民币普通股	197,02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000				
王辉	181,043	人民币普通股	181,04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512	人民币普通股	177,512				
马杰	1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200				
杨昊明	1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600				
张朋	1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小青为实际控制人，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4,394,840	2019-11-09	184,394,8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2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49,979,720	2019-11-09	49,979,72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3	启明环宇投资有限公司	13,883,240	2017-11-09	13,883,2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4	李小青	12,495,000	2019-11-09	12,495,00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5	杭州聚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1,760	2017-11-09	6,941,76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6	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3,029,040	2017-11-09	3,029,0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7	浙江浙科升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82,360	2017-11-09	2,082,36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8	浙江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0,400	2017-11-09	1,590,40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9	浙江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8,920	2017-11-09	1,438,92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10	浙江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8,240	2017-11-09	1,388,2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10	宁波海邦人才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8,240	2017-11-09	1,388,2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10	安吉鑫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8,240	2017-11-09	1,388,24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李小青为实际控制人,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良璋
成立日期	2001 年 01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曼信息, 新三板挂牌代码: 870775) 25%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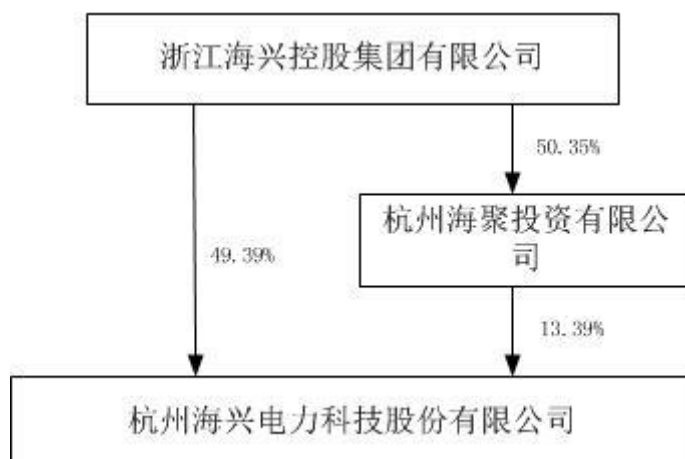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周良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长，海兴控股集团、恒力达成套设备执行董事等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本公司
姓名	李小青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副经理、董事，宁波恒力达、南京海兴执行董事等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本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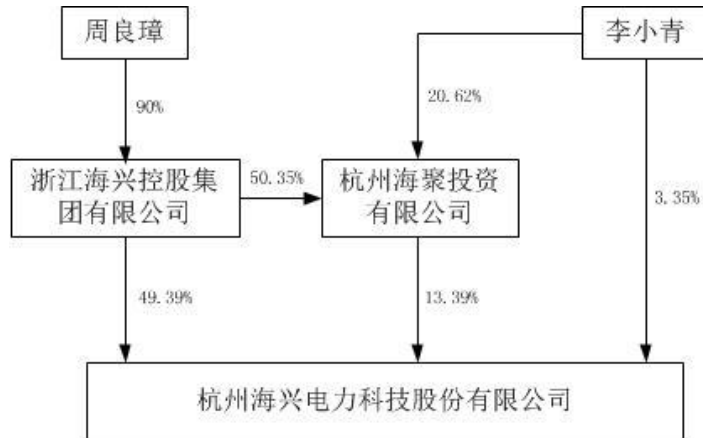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84,394,84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49.39%，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周良璋、李小青夫妇通过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53.28% 的股份、直接持有本公司 3.35% 的股份，两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56.63%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周良璋	董事长	男	54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89.42	否
张勇	副董事长	男	44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0	是
李小青	董事、公司副经理	女	54	2012-09-09	2018-08-26	12,495,000	12,495,000	0	-	65.23	否
张仕权	董事、公司经理	男	46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86.43	否
张向程	董事、公司副经理	男	37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79.00	否
周君鹤	董事	男	28	2015-08-27	2018-08-26	0	0	0	-	-	是
周昭茂	独立董事	男	80	2014-10-19	2018-08-26	0	0	0	-	6	否
俞春萍	独立董事	女	52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6	否
滕召胜	独立董事	男	54	2015-08-27	2018-08-26	0	0	0	-	6	否
徐雍湘	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20.40	否
张帆	监事	男	35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0	是
陈斌	监事	男	50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0	是
程锐	公司副经理	男	35	2013-10-25	2019-11-25	0	0	0	-	66.80	否
罗冬生	公司副经理	男	53	2016-11-26	2019-11-25	0	0	0	-	30.12	否
娄小丽	董事会秘书	女	35	2012-09-09	2018-08-26	0	0	0	-	37.77	否
合计	/	/	/	/	/	12,495,000	12,495,000	0	/	/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良璋	曾任杭州仪表厂外经处副处长，杭州意达工业仪表制造公司总经理，杭州和兴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通达节能设备厂，杭州海兴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长，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勇	曾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工程师、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中国高新技术总监、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水处理控制技术全球技术总监、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全球研发中心高级研发工程师、研发经理；现任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合伙人、本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
李小青	曾任杭州仪表厂工程师、杭州市总工会副主任干事、浙江海兴节能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副董事长；现任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仕权	曾任宁波市镇海职业中学教师、宁波市消防支队消防工程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向程	曾任浙江正泰中自集成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主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董事、公司副经理。
周君鹤	现任本公司董事，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埃度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科曼信息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昭茂	1962 年至今为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历任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通讯所所长、高级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俞春萍	1986 年至今在浙江财经大学审计处工作；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滕召胜	曾任职于湖南仪器仪表总厂天平仪器厂技术科，国营 861 厂民品研究所；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大学教授。
徐雍湘	曾就职于杭州离合器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监事会主席，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帆	曾任柏克德（中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控制工程师；现任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安吉龙王溪乡村俱乐部执行董事、本公司监事等职务。
陈斌	曾任 TCL 集团天时网络公司副总经理、Webex 网讯集团中国投资总经理、赛伯乐（中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浙江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总裁，本公司监事等职务。
程锐	曾任郑州三晖电气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本公司技术总监兼技术管理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副经理。
罗冬生	曾任宁波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经理、技术总监，正泰仪器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经理。
娄小丽	曾任杭州安一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杭州海兴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良璋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年12月22日	
周良璋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06日	
李小青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7月30日	
李小青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06日	
周君鹤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11月29日	
周君鹤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26日	
陈斌	浙江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07月26日	
陈斌	浙江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07月22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良璋	TECNO STAFF S. A.	董事	2016年08月17日	
张勇	启明维创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9年05月06日	
张勇	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2月02日	
张勇	上海泓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6月28日	
张勇	航天长城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13日	
张勇	上海凯鑫分离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8日	
张勇	北京海博思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3月01日	
张勇	北京一龙恒业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3月06日	

张勇	爱优特空气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27日
周君鹤	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13日
周君鹤	深圳市科曼信息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05月03日
周君鹤	杭州埃度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3月27日
周昭茂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高级顾问	1962年06月25日
俞春萍	浙江财经大学	审计处	1986年07月06日
俞春萍	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5月20日
俞春萍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01日
俞春萍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26日
滕召胜	湖南大学	教授	2000年07月01日
徐雍湘	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3月10日
陈斌	浙江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08年06月16日
陈斌	浙江赛伯乐科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8月09日
陈斌	厦门烯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19日
陈斌	中博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5月21日
陈斌	杭州天极峰数字娱乐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2月26日
陈斌	杭州赛伯乐晨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0年09月21日
陈斌	杭州灵峰赛伯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8年12月10日
陈斌	浙江赛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04月20日
陈斌	绍兴龙山赛伯乐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09月03日
陈斌	宁波赛伯乐甬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2月16日
陈斌	宁波赛伯乐甬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1年10月31日
陈斌	杭州赛智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9年03月13日
陈斌	宁波英飞迈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06日
陈斌	浙江卓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22日
陈斌	杭州赛圣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5月13日
陈斌	安徽赛伯乐科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3月03日
陈斌	广东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8月14日
陈斌	浙江赛创未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4月16日

陈斌	杭州赛利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3月28日	
陈斌	杭州赛圣谷海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12月31日	
陈斌	杭州思凯盛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6月03日	
陈斌	杭州湾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4月03日	
陈斌	杭州北美盛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4月24日	
陈斌	杭州赛硅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04月11日	
陈斌	杭州赛滨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8月12日	
陈斌	杭州伯乐圣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8月06日	
陈斌	杭州赛成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4年03月25日	
陈斌	杭州滨江众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4月24日	
陈斌	杭州赛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2月18日	
陈斌	浙江赛伯乐机器换人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5月21日	
陈斌	金华赛伯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4月13日	
陈斌	浙江赛伯乐旗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0日	
陈斌	浙江赛智互赢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9月10日	
陈斌	浙江赛智科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09月10日	
陈斌	衢州赛伯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年04月06日	
陈斌	杭州赛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5月20日	
陈斌	宁波赛宝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09月30日	
陈斌	杭州赛临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03月04日	
陈斌	杭州赛百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12月03日	
陈斌	杭州赛圣谷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8月06日	
陈斌	杭州赛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5年07月22日	
陈斌	杭州赛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02月04日	
陈斌	宁波赛伯乐慧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1月11日	
陈斌	宁波赛伯乐韵升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03月15日	
陈斌	杭州哲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02月04日	
陈斌	浙江仰高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09日	

陈斌	杭州矽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5月18日	
陈斌	安徽高新赛伯乐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04月27日	
陈斌	浙江东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6月11日	
陈斌	北美盛银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9日	
陈斌	香港赛成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12日	
陈斌	格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4月20日	
陈斌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04日	
张帆	浙江恒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5年06月02日	
张帆	杭州青吾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1年02月21日	
张帆	杭州尔诺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2月21日	
张帆	杭州镭钛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1月29日	
张帆	浙江恒励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1997年11月28日	
张帆	北京舒福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31日	
张帆	浙江得图网络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28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实行由基本年薪与绩效薪酬组成的激励机制，通过考评实施。基本年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参照市场工资价位和职工收入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根据岗位年度指标当年度完成情况，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取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应付总额为 493.17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在公司取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应付总额为 493.1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仕权	公司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张向程	公司副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罗冬生	公司副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0
销售人员	155
技术人员	598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193
合计	1,2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3
本科	630
大专	215
高中及以下	282
合计	1,2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海兴电力遵循价值规律，坚持实事求是，在企业内部引入外部市场压力和公平竞争机制，建立公正客观的薪酬体系 and 价值评价体系并不断改进。海兴电力以价值贡献作为薪酬激励的导向和依据，促进团队协作，牵引员工持续创造卓越业绩，建立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和利益共享的薪酬激励机制。

公司薪酬政策坚持公平、竞争、激励、经济、合法的原则，实行以岗定级、以级定薪、易岗易薪的薪酬制度，实行基于岗位胜任度的岗位等级工资制，向优秀员工倾斜。海兴电力在确保公司长期利益的情况下，保证在经济景气时期与事业发展良好阶段，员工的人均年收入高于区域和行业相应的平均水平，其中特殊人才的年收入高于区域和行业水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在员工培训上，海兴电力坚持“全员培训、重点突出”的原则；提倡员工岗位成长和自主学习，坚决淘汰缺乏学习能力的员工。在任务中学习，在交流中学习，在培训中学习。通过科学的培训和职业规划，使员工成为训练有素的人才。

海兴电力始终坚持持续的人力资源培训与开发是实现人力资本增值的核心。培训的目的是统一文化，传承技能，做好公司战略保障。公司建立以内部培训师为主的具有海兴电力特色的培训管理体系，各级管理人员应积极承担公司内部培训师的职责。实行在职培训与脱产培训相结合，以在职培训为主的培训方式；实行自我开发与教育开发相结合，以自我开发为主的开发模式。坚持导入员工职业生涯规划与管理，建立企业发展与员工成长相匹配的人才开发机制。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和表现突出的有培养前途的员工可安排岗位轮换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部门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日常决策机构，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

公司经理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关联董事能够主动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一系列内部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的规范运作、治理水平也进一步得到提升。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2 月 20 日	/	/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07 日	/	/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0 月 12 日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 4 月 10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公司未上市，故无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和披露日期。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大会的次 数
周良璋	否	8	8	3	0	0	否	2
张勇	否	8	8	7	0	0	否	3
李小青	否	8	8	0	0	0	否	3
张仕权	否	8	8	1	0	0	否	2
张向程	否	8	8	0	0	0	否	3
周君鹤	否	8	8	0	0	0	否	3
周昭茂	是	8	8	7	0	0	否	1
俞春萍	是	8	8	7	0	0	否	3
滕召胜	是	8	8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实现公司2016年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机制，通过年初绩效目标任务书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季度、月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业绩考核并兑现年薪和绩效奖励。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7)审字第60975741_K01号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汤哲辉

中国注册会计师：蔡玉

中国 北京

2017年4月7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71,601,674.92	1,003,006,169.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1,089,259.72	22,706,404.36
应收账款	七、5	644,696,966.50	512,836,732.05
预付款项	七、6	18,762,733.44	14,837,16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1,292,621.58	
应收股利	七、8	1,402,096.35	5,402,497.48
其他应收款	七、9	24,272,022.50	30,089,741.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62,502,153.19	279,609,293.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04,380,041.89	9,779,670.31
流动资产合计		4,659,999,570.09	1,878,267,677.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814,710.00	814,71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841,306.84	1,882,924.6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7,844,546.77	27,599,551.1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0	341,801,966.74	153,415,005.55
在建工程	七、21	41,532,642.85	122,845,219.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60,655,903.09	130,815,54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918,251.35	2,570,95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2,068,530.07	26,955,437.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3,341,143.81	36,030,67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819,001.52	502,930,024.26
资产总计		5,272,818,571.61	2,381,197,70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521,745.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414,917,637.00	356,927,961.10
预收款项	七、37	61,355,358.69	41,662,252.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55,754,283.83	36,790,190.86
应交税费	七、39	105,921,417.52	69,098,218.00
应付利息	七、40	765,861.94	109,395.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2	87,705,173.82	53,752,173.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4	57,254,608.44	39,417,053.1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5	49,896,567.47	34,693,689.72
流动负债合计		833,570,908.71	640,972,680.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6	204,446,569.33	102,081,359.4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51	8,262,993.55	
递延收益	七、52	30,260,944.39	31,732,090.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3	13,466,001.17	5,547,073.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436,508.44	139,360,523.31
负债合计		1,090,007,417.15	780,333,203.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4	373,34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6	2,384,944,730.79	356,532,330.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8	-14,165,595.55	-27,742,498.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60	202,325,500.75	158,210,962.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1	1,236,366,518.47	833,863,70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2,811,154.46	1,600,864,498.4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2,811,154.46	1,600,864,498.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72,818,571.61	2,381,197,702.15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7,544,627.68	887,428,267.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889,259.72	22,706,404.36
应收账款	十七、1	576,659,320.04	490,366,271.28
预付款项		11,749,741.33	7,085,547.64
应收利息		1,323,883.65	
应收股利		1,402,096.35	5,402,497.4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8,675,258.03	7,484,481.82
存货		234,473,865.62	177,012,971.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6,968,227.39	
流动资产合计		4,138,686,279.81	1,597,486,442.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14,710.00	814,71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0,743,673.04	105,415,708.4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45,837,225.76	284,520,149.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695,408.63	106,540,254.17
在建工程		33,427,788.62	8,893,980.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464,776.62	53,405,207.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88,495.63	691,05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51,802.36	20,921,20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5,890.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939,771.30	581,202,268.06
资产总计		4,903,626,051.11	2,178,688,710.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442,289.50	274,909,958.12
预收款项		56,861,256.76	31,917,333.92
应付职工薪酬		44,117,705.12	29,551,623.33
应交税费		77,457,897.76	45,774,039.40
应付利息		157,711.66	109,395.7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648,314.13	48,421,374.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50,000.00	33,2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8,657,550.55	32,467,723.81
流动负债合计		679,592,725.48	496,401,449.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7,254,400.00	83,580,2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262,993.5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9,842.01	1,521,028.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6,637,235.56	85,101,228.91
负债合计		866,229,961.04	581,502,678.0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3,340,000.00	2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9,310,577.70	390,898,177.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758,125.00	-13,436,132.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238,449.38	134,198,991.48
未分配利润		1,091,265,187.99	805,524,995.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7,396,090.07	1,597,186,032.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03,626,051.11	2,178,688,710.29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2	2,180,835,415.58	2,000,373,967.02
其中：营业收入		2,180,835,415.58	2,000,373,967.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2	1,633,492,896.04	1,535,694,821.85
其中：营业成本		1,211,766,467.26	1,090,824,431.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3	20,268,695.24	10,924,780.96
销售费用	七、64	204,966,475.81	205,418,145.89
管理费用	七、65	251,730,717.69	189,299,718.39
财务费用	七、66	-83,032,340.83	39,204,994.03
资产减值损失	七、67	27,792,880.87	22,750.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1,319,455.44	2,389,139.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39,656.88	-1,885,271.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6,023,064.10	467,068,284.9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0	72,721,239.14	60,823,568.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8,472.44	105,591.8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1	4,085,986.68	11,984,15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8,347.04	547,354.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4,658,316.56	515,907,699.2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2	83,426,035.26	81,928,915.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232,281.30	433,978,783.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232,281.30	433,408,646.44
少数股东损益			570,137.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3	13,576,903.14	-10,655,794.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76,903.14	-10,659,117.9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726,813.40	173,739.73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31,772.6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35,489.15	-10,832,857.68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23.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4,809,184.44	423,322,98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809,184.44	422,749,528.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461.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1	1.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730,348,664.60	1,548,186,247.2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012,651,642.68	918,366,460.95
税金及附加		14,091,298.14	8,457,245.47
销售费用		158,937,352.44	167,401,883.53
管理费用		168,340,424.56	119,349,658.87
财务费用		-48,664,816.97	-31,829,600.39
资产减值损失		25,042,641.03	3,187,123.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958,374.59	57,154,580.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661,826.85	300,945.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908,497.31	420,408,056.11
加:营业外收入		65,672,337.73	53,989,822.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51.20	870.18
减:营业外支出		2,461,299.66	1,362,693.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8,188.94	455,216.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119,535.38	473,035,185.82
减:所得税费用		65,724,956.37	58,507,802.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394,579.01	414,527,383.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321,992.70	-86,555.6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91,356.04	-91,536.07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31,772.6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1,135.95	4,980.44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3,072,586.31	414,440,827.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9,465,023.46	2,216,110,467.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556,520.27	111,555,68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54,067,355.76	43,965,86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088,899.49	2,371,632,01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3,630,376.54	1,271,156,731.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8,468,096.25	216,755,778.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443,763.21	177,823,116.84
受限制货币资金的增加		6,059,526.29	1,419,188.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225,107,066.10	246,173,45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708,828.39	1,913,328,26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80,071.10	458,303,747.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20,201.44	160,515.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3,373.30	2,202,389.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04,679.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3,574.74	11,567,585.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794,061.76	100,359,82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73,221.5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1,6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7,967,283.30	100,359,824.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4,933,708.56	-88,792,23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624,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604,725.69	40,291,413.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6,228,925.69	40,291,413.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900,361.23	39,501,165.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929,131.63	165,208,67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8,093,9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923,447.30	204,709,84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3,305,478.39	-164,418,42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784,138.27	-3,060,02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2,535,979.20	202,033,05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262,766.83	748,229,709.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2,798,746.03	950,262,766.83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0,221,162.51	1,773,046,817.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745,572.45	83,166,658.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61,471.32	45,202,69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6,028,206.28	1,901,416,17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0,630,321.61	1,063,716,734.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910,227.62	138,543,78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922,596.70	134,380,238.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505,938.87	216,124,41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4,969,084.80	1,552,765,17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059,121.48	348,650,99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620,201.44	160,515.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9,996.21	3,318,683.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6,640.00	53,271,775.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06,837.65	71,750,974.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11,245.74	23,154,41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8,485,538.86	4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359,51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9,356,302.86	66,154,415.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4,949,465.21	5,596,559.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6,624,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820,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0,444,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250,000.00	16,6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80,158,854.57	159,950,252.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3,95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502,809.01	176,575,25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41,790.99	-176,575,252.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16,135,402.43	886,709.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1,186,849.69	178,559,01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740,826.08	666,181,81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5,927,675.77	844,740,826.08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00				356,532,330.28		-27,742,498.69		158,210,962.13		833,863,704.74		1,600,864,498.4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00				356,532,330.28		-27,742,498.69		158,210,962.13		833,863,704.74		1,600,864,49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13,576,903.14		44,114,538.62		402,502,813.73		2,581,946,656.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576,903.14				521,232,281.30		534,809,18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2,121,752,400.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2,121,752,400.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4,114,538.62		-118,729,467.57		-74,614,928.95
1. 提取盈余公积									44,114,538.62		-44,114,538.6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74,614,		-74,614,928

分配											928.95		.9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340,000.00				2,384,944,730.79		-14,165,595.55		202,325,500.75		1,236,366,518.47		4,182,811,154.4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00				356,532,330.28		-17,083,380.74		108,023,906.17		605,660,249.20	8,440,564.30	1,341,573,669.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00				356,532,330.28		-17,083,380.74		108,023,906.17		605,660,249.20	8,440,564.30	1,341,573,66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59,117.95		50,187,055.96		228,203,455.54	-8,440,564.30	259,290,829.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59,117.95				433,408,646.44	573,461.12	423,322,98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187.055.96		-205,205,190.90		-155,018,134.94	
1. 提取盈余公积								50,187.055.96		-50,187,055.9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018,134.94		-155,018,134.9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014,025.42	-9,014,025.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0,000,000.00				356,532,330.28		-27,742,498.69		158,210,962.13		833,863,704.74		1,600,864,498.46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	----

2016 年年度报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0.00				390,898,177.19		-13,436,132.30		134,198,991.48	805,524,995.83	1,597,186,032.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0.00				390,898,177.19		-13,436,132.30		134,198,991.48	805,524,995.83	1,597,186,032.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7,321,992.70		40,039,457.90	285,740,192.16	2,440,210,05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21,992.70			400,394,579.01	393,072,58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2,121,752,400.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340,000.00				2,028,412,400.51						2,121,752,400.5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039,457.90	-114,654,386.85	-74,614,928.95
1. 提取盈余公积									40,039,457.90	-40,039,457.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614,928.95	-74,614,928.9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3,340,00 0.00				2,419,310, 577.70		-20,758,12 5.00		174,238,4 49.38	1,091,265, 187.99	4,037,396, 090.0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0,000,00 0.00				389,022,01 8.68		-13,349,57 6.67		92,746,25 3.17	587,468,4 86.03	1,335,887, 18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0,000,00 0.00				389,022,01 8.68		-13,349,57 6.67		92,746,25 3.17	587,468,4 86.03	1,335,887, 18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6,158. 51		-86,555.63		41,452,73 8.31	218,056,5 09.80	261,298,85 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6,555.63			414,527,3 83.05	414,440,82 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452,73 8.31	-196,470,8 73.25	-155,018,1 34.94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52,73 8.31	-41,452,73 8.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018,1 34.94	-155,018,1 34.94

2016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876,158.51						1,876,158.5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0,000,000.00				390,898,177.19		-13,436,132.30		134,198,991.48	805,524,995.83	1,597,186,032.20

法定代表人：周良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小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戴应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杭州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7月6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已于201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30327355E号。本公司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仪器仪表(智能电能表,内容详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及配件、测试设备、配电自动化产品及相关配件、模具、嵌入式软件、电力系统控制软件及工程、系统集成服务的研发、生产、销售、成果转让及技术服务,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售电服务,节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电力工程设计咨询,电力工程总承包业务,电力设备承装、承修、承试,数据技术服务,电力建设及运行管理服务,新能源技术、电力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周良璋及其配偶李小青。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7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于本报告期间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股份支付及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对子公司可能存在

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一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司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严重”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进行判断，“非暂时性”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期间长短进行判断。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的，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取得成本扣除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在确定何谓“严重”或“非暂时性”时，需要进行判断。本集团根据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或期间长短，结合其他因素进行判断。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判断依据系单个客户应收款项余额大于 100 万，即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本集团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80	8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25	5	4.75/3.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15-50年
非专利技术	5年
软件	5-10年

特许使用权

2 年

本集团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期

企业邮箱使用费	4年
装修费	3-5年
网络改造工程	3年
技术服务费	2年
电信 50M 光纤费	2年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

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本公司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应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对于本公司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应当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对于本公司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公司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对于本公司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公司职工的是本集团内其他公司权益工具的，应当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施有效控制，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为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提供劳务收入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以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收入总额，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就固定造价合同而言，还需满足下列条件：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且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本集团以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合同总收入金额，包括合同规定的初始收入和因合同变更、索赔、奖励等形成的收入。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如果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与同一应纳税主体和同一税收征管部门相关，则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将公司管理人员对股东之一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的增资扩股行为或从母公司海兴控股通过股权转让取得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股份的行为判断为换取职工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经营租赁——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就房屋建筑物签订了租赁合同。本集团认为，根据租赁合同的条款，本集团保留了这些房地产所有权上的所有重大风险和报酬，因此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将某些资产归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将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公允价值下降时，管理层就价值下降作出假设以确定是否存在需在损益中确认其减值损失。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集团先将单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可能性的判断，并以此来确定该笔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再将去除单笔重大后的其余应收款项(含前述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其账龄划分为若干个应收款项组合，并估计每个组合发生减值的可能性的比例，以此来确定相应的坏账准备，但该组合不包括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应收款项，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由于遭受毁损、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回收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p>中国：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p> <p>印度尼西亚：应税收入按10%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p> <p>巴西：分为工业产品税(IPI)、商品流通、运输和通信服务税(ICMS)以及联邦社会援助缴款(COFINS)和社会一体化计划缴款(PIS)。工业产品税(IPI)为联邦政府对工业产品在生产环节征收的一种增值税，税率因产品而异，税率介于0-330%间(一般介于10%-15%之间)；商品流通、运输和通信服务税(ICMS)为州政府对商品流通和州际运输、通信服务征收的一种增值税，以商业发票的总额为基数，税率介于0%-25%间，一般为17%-19%，州际运输为12%；联邦社会援助缴款(COFINS)和社会一体化计划缴款(PIS)分别按照收入的7.6%和1.65%征收，属于非累进增值税；进口或者采购时承担的进项税可以进行抵扣。</p>	17%

	<p>南非：应税收入按14%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p> <p>肯尼亚：应税收入按16%的税额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p>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由计缴营业税改为计缴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p>本集团除下列2中所述的公司于本报告期间享有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外，其他公司所得税按当地国家的法定税率计缴：</p> <p>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p> <p>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Bangkit印尼能源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p> <p>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兴塞内加尔有限公司、海兴科技(肯尼亚)有限公司、海兴电力(尼日利亚)有限公司和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0%计缴；</p> <p>海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兴福特电子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6.5%计缴；</p> <p>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IRPJ，就应纳税所得额超过雷亚尔240,000.00元部分按照10%的税率缴纳附加税；同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9%计缴社会贡献税CSLL；</p> <p>Green Point 电力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0%计缴；</p> <p>福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7.5%计缴；</p> <p>Hexing Electrical SA (PTY) Ltd.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8%计缴；</p> <p>本公司肯尼亚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7.5%计缴。</p>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5%

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Bangkit印尼能源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5%
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兴塞内加尔有限公司、海兴科技(肯尼亚)有限公司、海兴电力(尼日利亚)有限公司和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0%计缴;	30%
海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兴福特电子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6.5%计缴;	16.5%
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企业所得税IRPJ, 就应纳税所得额超过雷亚尔240,000.00元的部分按照10%的税率缴纳附加税; 同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9%计缴社会贡献税CSLL;	15%
Green Point 电力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0%计缴;	20%
福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7.5%计缴;	37.5%
Hexing Electrical SA (PTY) Ltd.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8%计缴;	28%
本公司肯尼亚分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7.5%计缴。	37.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于2015年9月17日, 根据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浙高企认[2015]1号文, 本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F201533000390), 自2015年起至2017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于本报告期间销售收入中的软件产品部分符合上述通知中的要求, 本公司该部分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于2014年9月25日,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申请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019号文,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1433100376), 自2014年起至2016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下属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间销售收入中的软件产品部分符合上述通知中的要求, 该部分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1年联合下发《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明确自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人民币6万元(含人民币6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 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14年联合下发《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明确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人民币10万元(含人民币1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 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 以所得额的50%按2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于2013年11月1日,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申请的复函国科火字[2014]062号文, 湖南海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F201343000117), 自2013年起至2015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于2016年12月6日,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申请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72号文, 湖南海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1643000431), 自2016年起至2019年按照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下属湖南海兴于本报告期间销售收入中的软件产品部分符合上述通知中的要求，该部分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于2008年2月22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本公司下属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认定，按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自首个获利年度起，2014年至2015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至2018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2.5%。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下属深圳科曼于本报告期间销售收入中的软件产品部分符合上述通知中的要求，该部分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注：本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将所持深圳科曼55%股权转让给海兴控股。故自2015年3月19日起，深圳科曼不再为本公司子公司。

ELETRA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ELETRA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巴西ELETRA”)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算企业所得税IRPJ, 就应纳税所得额超过雷亚尔240,000.00元的部分按照10%的税率缴纳附加税；并按应纳税所得额的9%计缴社会贡献税CSLL。同时根据巴西政府的批准，自2014年起至2023年，巴西ELETRA享受：1) 按照调整不可抵扣费用和以前年度亏损前的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企业所得税IRPJ的75%税收减免优惠；及2) 按照应纳税所得额超过雷亚尔240,000.00元的部分计算的IRPJ附加税不超过75%的税收减免优惠。

根据巴西政府的批准，自2014年起至2023年，巴西ELETRA享受：1) 商品流通、运输和通信服务税(ICMS)75%的税收减免优惠；及2) 工业产品税(IPI)99.25%的税收减免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0,433.05	212,197.72
银行存款	2,012,378,312.98	950,050,569.11
其中：银行结构性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58,802,928.89	52,743,402.60
合计	2,071,601,674.92	1,003,006,169.43

其他说明：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雷亚尔1,166,614.30元，约合人民币2,489,255.11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零元)的银行存款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雷亚尔12,743,882.08元，期限为2016年8月12日至2022年4月16日。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开具保函和信用证，人民币56,313,673.78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52,743,402.60元)的银行存款被冻结。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22,876,343.36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41,563,257.97元)，存放在尼日利亚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422,917.41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零元)。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个月至12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除银行结构性定期存款外，本集团对定期存款按照现金等价物进行管理。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522,756.32	22,706,404.36
商业承兑票据	1,566,503.40	
合计	31,089,259.72	22,706,404.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454,539.52	28,121,946.7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454,539.52	28,121,946.74

于本报告期间，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无未到期已贴现票据。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5,313.97	0.40	2,755,313.97	100	0.00	2,579,199.48	0.47	2,579,199.48	1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1,888,129.13	99.60	37,191,162.63	5.45	644,696,966.50	542,720,116.33	99.53	29,883,384.28	5.51	512,836,732.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84,643,443.10	/	39,946,476.60	/	644,696,966.50	545,299,315.81	/	32,462,583.76	/	512,836,732.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Intech 突尼斯有限公司	2,755,313.97	2,755,313.97	100%	经营亏损
合计	2,755,313.97	2,755,313.9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33,716,788.32	31,685,839.41	5%
1 至 2 年	42,474,702.62	4,247,470.26	10%
2 至 3 年	5,499,095.99	1,099,819.20	20%
3 年以上	197,542.20	158,033.76	80%
3 至 4 年			8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681,888,129.13	37,191,162.63	5.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 3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至 1 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80,572.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20,781.0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03,934.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没有重要的核销金额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账面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肯尼亚 KENYA POWER AN D LIGHTING CO.LTD	65,661,212.89	9.59	3,283,060.65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 有限公司	44,329,178.61	6.47	2,216,458.93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物资分公司	44,095,424.33	6.44	2,204,771.22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36,222,589.06	5.29	1,811,129.45
	25,295,888.50	3.69	1,264,794.43
合计	215,604,293.39	31.48	10,780,214.68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账面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肯尼亚 亚 KENYA POWER A ND LIGHTING CO.LT D	62,373,555.28	11.44	3,118,677.7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19,425,157.58	3.56	1,717,248.68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物资公司	16,917,985.65	3.10	845,899.28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 有限公司	14,879,954.41	2.73	743,997.72
厄瓜多尔 EMPRESA ELECTRICA REGIONAL CENTROSUR C.A.	14,385,986.38	2.64	719,299.32

合计 127,982,639.30 23.47 7,145,122.7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624,010.31	99.26	14,524,658.18	97.89
1至2年	138,723.13	0.74	166,440.99	1.12
2至3年			146,070.26	0.99
3年以上				
合计	18,762,733.44	100.00	14,837,169.43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金额。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12月31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GRUNER AG	3,750,574.89	19.99
DMC AGENCIAMENTO DE PRODUTOS ELETROELETRONICOS	2,429,038.54	12.95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45,525.27	8.77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宁波分公司	1,373,475.85	7.32
中电华瑞技术有限公司	1,324,337.71	7.06
	<u>10,522,952.26</u>	<u>56.09</u>

于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EZEETEC LIMITED	4,340,021.88	29.25
Receita Federal - Importação	2,472,288.49	16.66
CTI - Cargo	1,270,736.99	8.56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宁波分公司	1,167,762.21	7.87
浙江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结算分户	<u>512,000.00</u>	<u>3.45</u>
	<u>9,762,809.57</u>	<u>65.79</u>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92,621.58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292,621.5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什哈德电能仪表发展(合资)公司	1,402,096.35	5,402,497.48
合计	1,402,096.35	5,402,497.4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度，伊朗BSTC以对本公司的部分应收股利款项约合人民币3,966,185.89元代为支付本公司收购伊朗BSTC13.33%的相关股权款。

于2016年12月31日，应收股利无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2015年12月31日：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70,113.91	100	3,498,091.41	12.60	24,272,022.50	33,190,231.61	100	3,100,490.46	9.34	30,089,741.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770,113.91	/	3,498,091.41	/	24,272,022.50	33,190,231.61	/	3,100,490.46	/	30,089,741.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22,371,739.50	1,118,586.97	5%
1至2年	441,791.37	44,179.14	10%
2至3年	2,716,568.56	543,313.71	20%
3年以上	2,240,014.48	1,792,011.59	80%
3至4年			80%
4至5年			80%
5年以上			100%
合计	27,770,113.91	3,498,091.41	12.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08,955.5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29,611.1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印尼待退进项税金	12,608,841.13	17,270,973.23
保证金及押金	8,207,805.19	8,005,597.59
员工备用金	2,184,242.98	721,249.23
对第三方或合营公司的往来款项	1,684,369.64	1,465,045.55
待退预付土地款项	1,640,014.51	1,264,014.32
垫付款项	633,780.43	3,383.77
上市费用		3,485,704.57
其他	811,060.03	974,263.35
合计	27,770,113.91	33,190,231.6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印尼西瓜哇省勿加泗税务局	待退进项税金	12,608,841.16	1 年以内	45.40	630,442.06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0.80	300,457.50
Julio Jorge Vieira Filho	预付土地款	1,640,014.51	3-4 年	5.91	1,312,011.61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资产经营投资公司	项目保证金	600,000.00	3-5 年	2.16	480,000.00
湖南湘能创业招标代理	投标保证金	510,000.00	1 年以内	1.84	25,500.00
合计	/	18,358,855.67	/	66.11	2,748,411.1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 1,108,955.57 元(2015 年: 人民币 830,315.13 元), 因款项收回而转销坏账准备人民币 929,611.13 元(2015 年: 人民币 3,010,876.70 元), 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人民币零元(2015 年: 人民币 87,588.26 元)。

于 2016 年度, 本集团无其他应收款核销(2015 年: 无)。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254,987.85	10,778,993.60	127,475,994.25	98,989,960.28	1,638,047.54	97,351,912.74
在产品	24,237,175.09		24,237,175.09	8,057,534.63		8,057,534.63
库存商品	222,101,185.73	11,312,201.88	210,788,983.85	179,537,639.66	5,337,793.35	174,199,846.3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84,593,348.67	22,091,195.48	362,502,153.19	286,585,134.57	6,975,840.89	279,609,293.6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8,047.54	10,045,290.30		904,344.24		10,778,993.6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337,793.35	8,077,454.22		2,103,045.69		11,312,201.8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975,840.89	18,122,744.52		3,007,389.93		22,091,195.48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团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主要是因为存货库龄较长、型号过时所致。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2015年12月31日：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	1,486,968,227.39	
待抵扣进项税额	8,728,113.41	5,697,759.77
预付所得税额	4,903,937.75	1,275,270.05
待认证进项税额	1,215,202.75	
预计建造合同成本		1,325,912.14
其他	2,564,560.59	1,480,728.35
合计	1,504,380,041.89	9,779,670.31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合计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814,71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KBK 电器有限公司	814,710.00			814,710.00					14.99	167,833.85
合计	814,710.00			814,710.00					/	167,833.85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度，本集团收到现金红利人民币167,833.85元(2015年：人民币零元)。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投资款- Empire 海兴南非有限公司	1,841,306.84		1,841,306.84	1,882,924.65		1,882,924.65	
合计	1,841,306.84		1,841,306.84	1,882,924.65		1,882,924.65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该款项为根据投资协议由海兴香港向南非PTY支付的投资性款项，账龄2年至3年。
于2016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无需计提坏账准备(2015年12月31日：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南非PTY											
突尼斯Intech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海兴远维	20,123,238.77			-447,691.10				1,831,000.90		17,844,546.77	1,831,000.90
伊朗BSTC	7,476,312.35	3,966,185.89		-6,951,142.20	-4,491,356.04					0	
小计	27,599,551.12	3,966,185.89		-7,398,833.30	-4,491,356.04			1,831,000.90		17,844,546.77	1,831,000.90

					4						
合计	27,599,551.12	3,966,185.89		-7,398,833.30	-4,491,356.04			1,831,000.90		17,844,546.77	1,831,000.90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900,281.07	87,288,514.23	6,674,760.82	28,554,238.52	247,417,794.64
2.本期增加金额	177,299,336.00	21,112,430.24	563,666.50	13,867,170.53	212,842,603.27
(1) 购置	4,067,632.65	12,966,435.45	557,475.02	11,894,324.89	29,485,868.01
(2) 在建工程转入	171,776,820.98	655,866.94		1,261,395.62	173,694,083.5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	1,454,882.37	7,490,127.85	6,191.48	711,450.02	9,662,651.72
3.本期减少金额		308,111.44	195,078.90	1,210,734.02	1,713,924.36
(1) 处置或报废		308,111.44	195,078.90	1,210,734.02	1,713,924.36
4.期末余额	302,199,617.07	108,092,833.03	7,043,348.42	41,210,675.03	458,546,473.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852,639.94	40,296,013.38	4,415,677.04	18,459,588.33	92,023,918.69
2.本期增加金额	9,382,031.17	8,968,056.75	834,539.26	455,786.78	23,742,490.96
(1) 计提	9,178,633.16	7,094,449.53	834,539.26	4,342,628.62	21,450,250.57
(2) 汇率变动	203,398.01	1,873,607.22		215,235.16	2,292,240.39
3.本期减少金额		131,592.22	184,414.95	734,669.29	1,050,676.46

(1) 处置 或报废		131,592.22	184,414.95	734,669.29	1,050,676.46
4.期末余额	38,234,671.11	49,132,477.91	5,065,801.35	22,282,782.82	114,715,733.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78,870.40			1,978,870.40
2.本期增加 金额		49,903.22			49,903.22
(1) 计提					
(2) 汇率 变动		49,903.22			49,903.22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028,773.62			2,028,773.6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63,964,945.96	56,931,581.50	1,977,547.07	18,927,892.21	341,801,966.74
2.期初账面 价值	96,047,641.13	45,013,630.45	2,259,083.78	10,094,650.19	153,415,005.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457,946.18	1,429,172.56	2,028,773.62		本集团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均为机器设备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3,804,487.59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海兴麓谷园厂房	30,675,634.33	手续未完成(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2017 年中旬)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3,079,842.85		33,079,842.85	121,819,354.49		121,819,354.49
南非 PPP 项目	5,772,008.76		5,772,008.76			
管理系统	2,680,791.24		2,680,791.24	1,025,865.30		1,025,865.30
合计	41,532,642.85		41,532,642.85	122,845,219.79		122,845,219.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湖南海兴建设项目	30,798,829.65	20,539,182.89	10,259,646.76	30,798,829.65			100.00					自有资金
宁波恒力达分布式能源成套设备产业化项目	91,619,000.00	32,512,008.44	11,950,956.97	42,662,604.89		1,800,360.52	52.85					募集资金
海兴电力年产 650 万只智能仪表和通讯终端配套件项目	32,637,633.24	5,051.00				5,051.00	73.45					募集资金
智能电网设备及系统产业化基地项目	178,686,073.00	8,298,668.65	23,188,255.60			31,486,924.25	17.62					募集资金
巴西 ELETRA 房产改造项目	100,164,649.00	60,878,135.56	21,177,391.95	100,164,649.00	-18,109,121.49		100.00	100%	7,655,960.34	2,688,460.84	11.73	募集资金/银行借款
合计		122,233,046.54	66,576,251.28	173,626,083.54	-18,109,121.49	33,292,335.7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4、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307,718.68			2,500,000.00	7,398,769.93	146,206,488.61
2.本期增加金额	31,166,034.61				3,344,962.36	34,510,996.97
(1)购置	27,161,936.84				3,281,040.45	30,442,977.2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汇率变动	4,004,097.77				63,921.91	4,068,019.6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7,473,753.29			2,500,000.00	10,743,732.29	180,717,485.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848,716.17			1,999,999.96	1,542,226.48	15,390,942.61
2.本期增加金额	3,094,847.60			500,000.04	1,075,792.24	4,670,639.88
(1) 计提	3,007,314.21			500,000.04	1,051,559.75	4,558,874.00
(2) 汇率变动	87,533.39				24,232.49	111,765.8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943,563.77			2,500,000.00	2,618,018.72	20,061,582.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530,189.52				8,125,713.57	160,655,903.09
2.期初账面价值	124,459,002.51			500,000.04	5,856,543.45	130,815,546.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形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2,570,950.02	3,958,351.78	3,694,113.88	-83,063.43	2,918,251.35
合计	2,570,950.02	3,958,351.78	3,694,113.88	-83,063.43	2,918,251.35

其他说明：

汇率变动导致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83,063.43 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509,754.63	9,226,463.19	39,367,446.53	5,905,116.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179,452.47	9,878,312.16	27,829,281.40	4,866,265.45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35,554,884.01	5,418,317.24	5,508,141.17	826,971.35
无形资产摊销	1,599,763.81	239,964.57	1,520,332.64	228,049.90
预提费用	47,787,001.91	7,168,050.29	31,417,456.56	4,712,618.47
伊朗 BSTC 投资损失	8,262,993.55	1,239,449.03		
股份支付			73,843,897.21	11,076,584.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417,564.56	63,678.60
合计	211,893,850.38	33,170,556.48	179,904,120.07	27,679,285.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加速扣除固定资产折旧	7,346,842.74	1,102,026.41	4,825,654.07	723,848.11
合计	7,346,842.74	1,102,026.41	4,825,654.07	723,848.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2,026.41	32,068,530.07	723,848.11	26,955,437.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2,026.41		723,848.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19,803.40	1,278,480.75
可抵扣亏损	23,650,283.48	26,919,864.90
合计	24,470,086.88	28,198,345.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6,758,824.98	7,173,546.34	
2019 年	1,168,859.52	1,159,842.74	
2020 年	765,193.59	765,193.59	
2021 年	2,949,646.41		
2025 年	479,563.64		
其他(注)	12,347,998.74	19,099,762.98	
合计	24,470,086.88	28,198,345.65	/

注: 海兴巴西及巴西 ELETRA 以前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影响。根据巴西所得税法, 以前年度亏损可抵扣年限无限制, 但每年可抵扣亏损的上限为当年应纳税所得额的 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付投资款	5,967,940.47	
印尼待退所得税(长期)	4,051,056.18	7,676,293.59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2,529,887.66	
巴西待退抵扣税金(长期)	654,852.20	851,714.14
预付土地款		26,372,636.84
其他	137,407.30	1,130,035.33
合计	13,341,143.81	36,030,679.9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521,745.97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8,521,745.9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利率为固定月利率0.50%加浮动年利率CDI，CDI年浮动范围为11.7%-14.2%，综合年利率约19.40%。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15年12月31日：无)。

3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逾期	315,406,167.60	270,969,694.68
3 个月内	79,663,174.07	80,987,956.56
3 个月至 1 年	13,817,089.83	4,229,724.52
1 年至 5 年	6,031,205.50	740,585.34
合计	414,917,637.00	356,927,961.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3至6个月内清偿。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均为零星采购款未结算，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1,355,358.69	41,662,252.34
合计	61,355,358.69	41,662,252.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预收款项均为预收货款。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于201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列示如下：

	预收金额	未结转原因
--	------	-------

上海联能仪表有限公司		
------------	--	--

	<u>2,840,360.63</u>	
--	---------------------	--

		诉讼
--	--	----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预收余额中并无含有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702,068.40	295,134,487.51	276,330,182.62	54,506,373.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8,122.46	13,083,660.13	12,923,872.05	1,247,910.5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790,190.86	308,218,147.64	289,254,054.67	55,754,283.83

(2). 短期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794,275.94	266,609,366.90	248,129,531.43	53,274,111.41
二、职工福利费		12,638,673.67	12,638,673.67	
三、社会保险费	799,020.19	9,483,637.74	9,253,987.31	1,028,670.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0,882.12	8,299,468.79	8,106,505.81	883,845.10
工伤保险费	36,046.03	358,282.85	346,857.87	47,471.01
生育保险费	72,092.04	825,886.10	800,623.63	97,354.51
四、住房公积金		5,862,612.05	5,795,465.05	67,14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772.27	464,708.15	437,036.16	136,444.2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离职补偿		75,489.00	75,489.00	
合计	35,702,068.40	295,134,487.51	276,330,182.62	54,506,373.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8,007.40	11,864,699.21	11,725,143.72	1,137,562.89
2、失业保险费	90,115.06	1,218,960.92	1,198,728.33	110,347.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88,122.46	13,083,660.13	12,923,872.05	1,247,910.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系国家法定社会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根据当地社会保障局的规定依法计提和缴纳。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2015年12月31日：无)，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均于下一会计期间发放完毕。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032,977.50	21,919,355.19
消费税		
营业税		109,481.93
企业所得税	54,415,164.60	36,844,495.68
个人所得税	724,597.84	420,26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0,470.90	770,602.22
其他	9,718,206.68	9,034,013.38
合计	105,921,417.52	69,098,218.00

其他说明：

无

40、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65,861.94	109,395.7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765,861.94	109,395.7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未付利息(2015年12月31日：无)

41、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2,585,731.16	38,036,448.18
应付工程款	14,788,116.44	4,957,825.27

代收代付款	6,476,571.44	4,008,411.31
应付技术服务费	5,901,000.00	
应付安装费	4,200,000.00	
委外加工费	3,598,683.44	1,366,641.86
固定资产采购	2,502,751.06	688,490.80
运费	2,087,947.24	1,612,835.26
咨询费	232,769.34	
其他	5,331,603.70	3,081,520.82
合计	87,705,173.82	53,752,173.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抵押借款	57,254,608.44	39,417,053.15
合计	57,254,608.44	39,417,053.15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代理费	34,910,312.09	21,651,640.19
业务基金	9,225,102.20	5,914,923.74
专业服务费	2,879,433.96	2,070,000.00
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	1,471,145.90	1,471,145.96
租赁相关递延收益	154,985.36	317,076.82
中标服务费		1,194,608.00
预计合同损失		1,155,423.17
其他	1,255,587.96	918,871.84
合计	49,896,567.47	34,693,689.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0,626,169.33	102,081,359.40
保证借款	123,820,4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04,446,569.33	102,081,359.4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2012年8月13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取得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33,000,000.00元或等值美元21,000,000.00元的贷款, 该贷款期限自2012年8月13日至2019年2月13日。该借款人民币贷款利率为第一季度年利率为4.2%, 之后在首次放款日每满一季度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贷款利率确定执行的年利率; 美元贷款利率为按6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加410BP确定, 每满半年确定一次, 贷款利率基准取值日为首次放款日或浮动期满日的前2个工作日, 对日浮动。本公司于2012年8月31日取得人民币88,000,000.00元, 该借款期限为2012年8月31日至2018年2月13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还款。本公司于2014年7月24日取得美元7,000,000.00元, 该借款期限为2014年7月24日至2019年2月13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还款。

以上贷款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于2016年还款人民币33,250,000.00元(2015年: 人民币16,625,000.00元)。

于2016年12月31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为人民币33,250,000.00元, 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33,250,000.00元)。

于2016年12月31日, 该长期借款约合人民币53,434,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83,580,200.00元)。

以上贷款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39,396,869.83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1,938,111.27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人民币 26,810,541.18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7,432,836.00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由海兴控股、周良璋及李小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巴西ELETRA于2015年9月28日取得借款雷亚尔15,000,000.00元, 该贷款期限自2015年9月28日至2017年9月18日。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于2016年还款雷亚尔3,750,000.21元(2015年: 雷亚尔零元)。于2016年12月31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一年内到期的部分为雷亚尔11,249,999.79元(2015年12月31日: 雷亚尔3,750,000.00元), 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约合人民币24,004,608.44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6,167,053.15元)。于2016年12月31日, 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零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18,501,159.40元)。该借款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具的美元5,689,655.17元融资保函质押担保。

以上融资保函由本公司以人民币8,200,000.00元保证金和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于2016年12月31日，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541,592.07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8,162,955.31元)，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82,654.7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352,827.82元)。

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利率为固定月利率0.50%加浮动年利率CDI，2016年CDI年平均利率为13.65%，综合年利率约19.65%(2015年12月31日：19.40%)。

3)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巴西ELETRA于2016年8月12日取得借款雷亚尔12,743,882.08元，该贷款期限自2016年8月12日至2022年4月16日，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还款。于2016年12月31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27,192,169.33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零元)。该借款由巴西Eletra以货币资金雷亚尔1,166,614.30元(约合人民币2,489,255.11元)和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具的美元3,214,655.17元融资保函质押担保，并由海兴巴西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于2016年12月31日，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681,067.79元，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950,688.00元。

以上融资保函由本公司以人民币4,600,000.00元保证金和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于2016年12月31日，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541,592.07元，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82,654.70元。

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利率为9.5%。

4) 本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取得最高额度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及美元10,300,000.00元的贷款，该贷款期限自2016年6月27日至2023年6月26日。该借款人民币贷款利率为第一季度年利率为2.65%，之后在首次放款日每满一季度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贷款利率确定执行的年利率；美元贷款利率为按6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加235BP确定，每满半年确定一次，贷款利率基准取值日为首次放款日或浮动期满日的前2个工作日，对日浮动。本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取得人民币60,000,000.00元，该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27日至2022年12月24日，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还款；本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取得美元9,200,000.00元，该借款期限为2016年6月27日至2020年12月24日，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进度还款。

于2016年12月31日，该长期借款约合人民币123,820,400.00元。

以上贷款由周良璋及李小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已到期但未偿还的长期借款(2015年12月31日：无)。

47、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伊朗 BSTC 投资亏损		8,262,993.55	投资损失冲减长期股权投资不足部分确认
合计		8,262,993.5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016年，本集团因伊朗BSTC经营亏损和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分别确认投资损失人民币15,214,135.75元和其他综合损失人民币4,491,356.04元，并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为限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为人民币11,442,498.24元，不足部分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8,262,993.55元。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预计负债。

5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732,090.35		1,471,145.96	30,260,944.3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1,732,090.35		1,471,145.96	30,260,944.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系统模拟实验室改造项目(注1)	261,696.43		104,678.57		157,017.86	资产相关
建筑立面补贴(注2)	680,416.67		71,000.00		609,416.67	资产相关
非住宅拆迁货币补偿款(注3)	31,281,020.50		1,069,959.06		30,211,061.44	资产相关
电能表全自动测试生产线(注4)	127,473.70		36,421.05		91,052.65	资产相关
电子式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注5)	159,375.00		37,500.00		121,875.00	资产相关
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生产线(注6)	211,111.12		44,444.44		166,666.68	资产相关
智能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注7)	482,142.89		107,142.84		375,000.05	资产相关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471,145.96				-1,471,145.96	
合计	31,732,090.35		1,471,145.96		30,260,944.39	/

注1：本集团收到的与系统模拟实验室改造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977,000.00 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注2：本集团收到的与建筑立面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1,420,000.00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注3：本集团收到的与原厂房、土地拆迁相关的政府补助扣除原厂房和土地清理损失之后的金额人民币38,235,754.39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其中，厂房的期限为240个月，土地的期限为607个月。

注4：本集团收到的与电能表全自动测试生产线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346,000.00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注5：本集团收到的与新增电子式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350,000.00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注6：本集团收到的与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生产线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400,000.00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注7：本集团收到的与新增智能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1,000,000.00 元，该金额在相关资产的可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利润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税金	13,466,001.17	5,547,073.56
合计	13,466,001.17	5,547,073.56

其他说明：

无

5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0,000,000.00	93,340,000.00				93,340,000.00	373,340,000.00

其他说明：

本年股本增加系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人民币普通股9,334万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新增股本人民币93,340,000.00元，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0975741_K01号验资报告验证。

55、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6,532,330.28	2,028,412,400.51		2,384,944,730.7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56,532,330.28	2,028,412,400.51		2,384,944,730.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系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首次公开人民币普通股9,33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63元/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00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05,624,2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其他发行费用及实收资本之后余额合计人民币2,028,412,400.51元计入资本公积。

5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							

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742,498.69	13,576,903.14			13,576,903.14		-14,165,595.5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3,110,291.70	-4,726,813.40			-4,726,813.40		-17,837,105.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31,772.61			-3,031,772.61		-3,031,772.61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632,206.99	21,335,489.15			21,335,489.15		6,703,282.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742,498.69	13,576,903.14			13,576,903.14		-14,165,595.5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8,210,962.13	44,114,538.62		202,325,500.7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8,210,962.13	44,114,538.62		202,325,500.7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集团国内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国内子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3,863,704.74	605,660,249.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3,863,704.74	605,660,249.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232,281.30	433,408,646.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114,538.62	50,187,055.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4,614,928.95	155,018,134.9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36,366,518.47	833,863,704.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7,288,964.92	1,210,957,681.95	1,997,561,048.11	1,088,045,260.00
其他业务	3,546,450.66	808,785.31	2,812,918.91	2,779,171.99
合计	2,180,835,415.58	1,211,766,467.26	2,000,373,967.02	1,090,824,431.99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3,633.23	-69,877.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81,884.12	6,136,381.45
教育费附加	7,201,322.83	4,374,253.63
资源税		
房产税	813,760.87	
土地使用税	696,020.35	
车船使用税	7,500.00	
印花税	422,890.13	
其他	1,031,683.71	484,023.82

合计	20,268,695.24	10,924,780.96
----	---------------	---------------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费	58,910,209.97	50,222,689.70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42,775,093.59	25,965,782.88
运输成本及清关费用	31,625,246.33	65,121,859.40
差旅费	18,904,415.31	16,396,514.48
专业服务费	14,655,841.91	10,123,369.84
业务招待费	8,189,728.06	9,125,598.06
办公费用	6,737,457.86	5,748,097.15
中标费用	5,899,050.12	6,091,784.29
业务基金	3,476,725.05	3,856,391.04
保险费	2,944,850.19	2,433,221.18
广告展览费	2,312,936.44	2,146,048.74
其他	8,534,920.98	8,186,789.13
合计	204,966,475.81	205,418,145.89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63,581,575.45	111,272,640.34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49,412,995.94	39,764,843.46
税费	10,293,085.55	10,059,250.85
折旧及摊销	8,644,749.20	7,140,070.05
专业服务费	1,625,711.61	4,928,989.14
差旅费	5,720,955.51	2,808,761.30
办公及会务费	3,994,966.21	4,128,027.49
租赁费	2,649,380.03	1,913,651.76
业务招待费	1,559,673.98	1,181,881.31
其他	4,247,624.21	6,101,602.69
合计	251,730,717.69	189,299,718.3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970,668.88	10,129,061.49
减：利息收入	-17,499,507.12	-15,125,103.09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2,688,460.84	-4,967,499.50
汇兑损失/(收益)	-86,788,069.08	45,029,578.12
其他	3,973,027.33	4,138,957.01
合计	-83,032,340.83	39,204,994.03

其他说明：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

67、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839,135.45	-5,005,463.29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122,744.52	5,028,213.8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831,000.9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7,792,880.87	22,750.59

其他说明：

无

6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39,656.88	-1,885,271.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74,411.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0,201.44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1,319,455.44	2,389,139.77

其他说明：

无

7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472.44	105,591.89	18,472.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472.44	105,591.89	18,472.4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9,219,353.03	25,302,012.85	29,219,353.03
税收返还	37,689,101.23	32,556,706.14	
质量赔偿收入	2,195,679.72	1,072,107.27	2,195,679.72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18,504.77	40,081.44	518,504.77
其他	3,080,127.95	1,747,069.37	3,080,127.95
合计	72,721,239.14	60,823,568.96	35,032,137.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系统模拟实验室改造项目	104,678.57	104,678.57	与资产相关
(2) 建筑立面补贴	71,000.00	71,000.00	与资产相关
(3) 非住宅拆迁补偿款	1,069,959.06	1,069,959.06	与资产相关
(4) 电能表全自动测试生产线	36,421.05	36,421.05	与资产相关
(5) 电子式电能表自动化	37,500.00	3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			
(6) 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生产线	44,444.44	44,444.44	与资产相关
(7) 智能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	107,142.84	107,142.84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技术服务创新补贴	9,164,400.00	9,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 省级企业研究院补助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重点产业项目发展资金	3,270,000.00	5,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4)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奖励	3,241,400.00	1,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5) 走出去扶持资金	2,326,300.00	4,999,200.00	与收益相关
(6) 工业政策兑现补助	1,368,300.00	957,600.00	与收益相关
(7) 海外工程师薪资补助	1,0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8) 稳定岗位社保补贴	532,707.53		与收益相关
(9) 经济发展贡献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73,400.00		与收益相关
(11) 水利基金返还		261,589.56	与收益相关
(12) 其他	1,171,699.54	312,477.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219,353.03	25,302,012.85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上城区财政局和上城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对2008年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财政资助的通知》(上发改[2009]2号),海兴电器于2009年3月获得系统模拟实验室改造项目补助人民币977,000.00,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104,678.57元及人民币104,678.57元。

(2)根据2005年3月上城科技工业基地管委会对海兴电器于2004年11月16日提出的《关于根据商城科技工业基地管委会要求更新厂房的报告》作出的批示,海兴电器于2009年3月收到建筑立面补贴款人民币1,420,000.00元,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71,000.00元及人民币71,000.00元。

(3)2009年6月,由于宁波市绕城高速建设需要,宁波恒力达原位于红林村工业区的厂房和土地列入拆迁范围,东钱湖镇将位于钱湖工业区的地号3661229-1的土地及地上房屋安置给宁波恒力达,根据宁波恒力达与东钱湖镇村镇建设房屋拆迁办公室的《非住宅房拆迁货币补偿协议》支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51,591,646.00元,扣除固定资产和土地清理损失人民币13,355,891.61元,剩余款项转为递延收益。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1,069,959.06元及人民币1,069,959.06元。

(4)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上城区财政局和上城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对2009年工业投资(技改)项目实施财政资助的通知》(上发改[2009]18号),本公司于2010年1月获得电能表全自动测试生产线补助人民币346,000.00元。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36,421.05元及人民币36,421.05元。

(5)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上城区财政局和上城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对2010年上半年工业投资(技改)项目实施财政资助的通知》(上发改[2010]21号),本公司于2010年10月获得新增电子式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资助款人民币350,000.00元。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37,500.00元及人民币37,500.00元。

(6)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上城区财政局和上城区科学技术局《关于对2010年下半年工业投资(技改)项目实施财政资助的通知》(上发改[2011]17号),本公司于2011年10月获得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生产线补助人民币400,000.00元于2015年度及2016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44,444.44元及人民币44,444.44元。

(7)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0 年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杭财企[2010]1059 号), 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获得新增智能电能表自动化生产线补助人民币 1,000,000.00 元, 于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分别确认收益人民币 107,142.84 元及人民币 107,142.84 元。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5年第二批杭州市信息服务业验收合格项目剩余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5]139号), 本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第二批杭州市信息服务业验收合格项目剩余资助资金人民币157,2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第二批杭州市信息服务业验收合格项目剩余资助区级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上财[2016]37号), 本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第二批杭州市信息服务业验收合格项目剩余资助区级财政配套资金人民币157,2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杭州市高技术产业化验收合格项目区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杭州市高技术产业化验收合格项目区财政配套资金人民币4,30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6年度第一批信息创新平台发展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2016年第一批信息创新平台发展项目资助人民币4,35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第一批科技经费的通知》上科局[2016]25号, 本公司于2016年12月收到2016年度第一批区科技经费人民币200,000.00元; 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预拨2014年工业统筹资金重点创新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4]1249号), 本公司于2015年1月和3月分别收到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人民币2,880,000.00元和人民币2,88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拨付2015年度都市型工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上财[2015]79号), 本公司于2015年7月收到都市型工业创新平台建设项目资助资金人民币3,750,000.00元;

(2)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新建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省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2015年新建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省财政专项资金人民币5,000,000.00元;

(3) 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类)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5]223号、杭财教会[2015]290号), 本公司于2016年1月收到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类)补助经费人民币1,50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上城区2016年度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上城区2016年度第一批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1,770,000.00元; 根据上城区科学技术局, 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一批区科技经费的通知》(上科局[2015]8号), 本公司于2015年8月收到第一批区科技经费人民币100,000.00元与人民币15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类)补助经费的通知》(杭科计[2015]223号、杭财教会[2015]290号),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类)补助经费人民币1,50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上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列入省计划类)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上发改经信[2015]62号),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列入省计划类)项目奖励资金人民币90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上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信息软件类)项目资金的通知》(上发改经信[2015]65号),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信息软件类)项目资金人民币1,00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上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列入市计划类)项目资金的通知》(上发改经信[2015]63号)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列入市计划类)项目资金人民币710,000.00元; 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上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技术创新类)项目资金的通知》(上发改经信[2015]61号),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技术创新类)项目资金人民币1,600,000.00元;

(4)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二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科计[2016]41 号, 杭财教会[2016]14 号), 本公司于 2016 年 6 月收到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1,400,000.00 元; 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6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

资金的通知》(杭科计[2016]40号,杭财教会[2016]13号),本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820,000.00元;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对外投资合作、进口贴息、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864,100.00元;根据《关于拨付2015年度中央外经贸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项目)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11月收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奖励人民币157,300.00元;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2015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资金的通知》(浙财教[2015]26号),本公司于2015年4月收到科技型中小企业扶持和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1,230,000.00元;

(5)根据杭州市上城区商务局、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上城区外经贸发展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上商务联发[2016]16号),本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外经贸发展专项补助资金人民币212,700.00元;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中央2015年度第二批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2016]2号),本公司于2016年3月收到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2,113,600.00元;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商务委员会(杭州市粮食局)《关于下达中央2014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5]4号),本公司于2015年4月收到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2,922,000.00元;根据杭州市财政局、商务委员会《关于下达中央2015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杭财企[2015]133号),本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2,077,200.00元;

(6)根据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工业补助(奖励)资金的通知》,宁波恒力达于2016年9月收到015年度工业补助(奖励)资金人民币1,064,800.00元;根据《关于下达2015年度东钱湖镇工业政策奖励的通知》,宁波恒力达于2016年5月收到工业政策奖励人民币303,500.00元;东钱湖镇人民政府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度东钱湖镇工业政策奖励的通知》(东政[2015]30号),宁波恒力达于2015年8月收到工业政策奖励人民币231,900.00元;根据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经济发展局、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度工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甬东旅经发[2015]36号,宁波恒力达于2015年9月收到工业补助资金人民币725,700.00元;

(7)根据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的通知》杭财行[2016]54号,本公司于2016年12月收到2015年度第二批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经费人民币300,000.00元;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核拨2015上城区入选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资金等人才经费的通知》(上人社[2016]22号),本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杭州市“115”引进国外智力计划项目资助资金人民币100,000.00元;根据《关于下达2015年度宁波市海外工程师引进资助经费的通知》,宁波恒力达于2016年2月收到宁波市海外工程师引进资助经费人民币600,000.00元;根据《关于下达2014年度宁波市鼓励企业引进“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的通知》,宁波恒力达于2015年1月收到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资金补助人民币600,000.00元;

(8)根据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关于单位领取稳定岗位社保补贴的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10月收到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局稳定岗位社保补贴人民币532,707.53元;

(9)根据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上政函[2016]40号《关于命名上城区2015年度经济发展贡献突出企业经营团队的决定》,本公司于2016年7月收到经济发展贡献奖励人民币500,000.00元;

(10)根据甬东旅经发【2016】40号《关于下达2016年度出口信用保险补助的通知》,宁波恒力达于2016年10月收到出口信用保险补助人民币173,400.00元;

(11)根据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对《宁波市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减免申请报告表》的审核,宁波恒力达于2015年6月收到水利基金退回人民币261,589.56元;

(12)其他系本公司与宁波恒力达大学生实训补贴、商贸促进专项补助、专利软件奖励、优秀示范企业奖励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8,347.04	547,354.73	268,347.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8,347.04	547,354.73	268,347.0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水利基金	1,129,779.61	1,254,197.44	
罚款及其他支出	2,537,860.03	10,032,602.51	2,537,860.03
合计	4,085,986.68	11,984,154.68	2,956,207.07

其他说明：

无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539,128.10	82,983,725.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13,092.84	-1,054,810.48
合计	83,426,035.26	81,928,915.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4,658,316.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219,947.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523,546.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05,920.1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0,493.8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8,553.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92,241.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63,983.15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2,090,948.53
研发费加计扣除	-11,317,035.42
所得税费用	83,426,03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7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8”。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27,748,207.07	23,830,866.89
利息收入	16,206,885.54	15,125,103.09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4,549,282.98	2,423,723.91
营业外收入	3,080,127.95	1,747,069.37
其他	2,482,852.22	839,097.07
合计	54,067,355.76	43,965,860.3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40,192,162.00	164,580,120.39
管理费用	75,678,602.43	67,091,399.89
银行手续费	3,973,027.33	4,138,957.01
营业外支出	2,687,860.03	10,182,602.51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665,201.35	
其他	910,212.96	180,372.15
合计	225,107,066.10	246,173,451.9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对第三方的借款		3,000,000
合计		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490,000,000.00	
合计	1,69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费用	8,093,954.44	-
合计	8,093,954.44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1,232,281.30	433,978,783.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792,880.87	22,750.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50,250.57	19,918,865.50
无形资产摊销	4,558,874.00	4,590,461.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94,113.88	2,011,036.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874.60	441,762.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82,208.04	5,161,561.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19,455.44	-2,389,139.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13,092.84	-1,054,810.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265,577.59	-12,675,979.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153,855.27	40,796,548.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157,444.71	-28,565,996.14
其他	-36,824,786.61	-3,932,09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380,071.10	458,303,747.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12,798,746.03	950,262,766.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0,262,766.83	748,229,709.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2,535,979.20	202,033,057.02

说明：“其他”项目中包括递延收益摊销、汇兑损益、受限制货币资金等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802,928.89	注 1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49,619,529.69	注 2
无形资产	45,043,883.88	注 2
合计	153,466,342.46	/

注1: 于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系开具保函和信用证的保证金人民币56,313,673.78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52,743,402.60元), 及巴西Eletra长期借款的保证金存款人民币2,489,255.11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零元)。

注2: 于2012年8月31日, 本集团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 取得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33,000,000.00元或等值美元21,000,000.00元的长期借款。于2016年12月31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9,396,869.83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41,938,111.27元), 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6,810,541.18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27,432,836.00元)。于2016年12月31日, 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8,125,000.00元和美元7,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71,375,000.00元和美元7,000,000.00元)。

于2015年9月28日, 本集团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开具美元5,689,655.17元的融资保函, 取得长期借款雷亚尔15,000,000.00元, 该借款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为抵押。于2016年12月31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541,592.07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8,162,955.31元), 被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82,654.70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2,352,827.82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1,249,999.79元, 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于2015年3月13日, 本集团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取得人民币55,000,000.00元的借款额度。于2015年12月28日,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授信额度安排与切分函》, 本公司为海兴印尼提供切分授信额度人民币40,000,000.00元, 使用期限自2015年12月28日至2016年12月15日。海兴印尼据此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印尼雅加达分行的授信额度印尼卢比67,500,000,000.00元。于2016年1月4日, 海兴印尼取得借款印尼卢比67,500,000,000.00元, 并于2016年全部偿还。于2016年12月31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零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5,769,379.47元), 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零元(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40,360,217.35元)。

于2016年8月12日, 本集团子公司海兴巴西以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抵押帮助巴西Eletra取得长期借款雷亚尔12,743,882.08元。于2016年12月31日, 被抵押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681,067.79元, 被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5,950,688.00元。

其他说明:

无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27,299,010.92	6.9370	883,091,923.66
欧元	4,440,415.18	7.3068	32,445,225.64
印尼卢比	37,499,215,074.01	0.0005	19,360,829.62
新索尔	10,382.39	2.0680	21,471.03
雷亚尔	39,377,161.09	2.1337	84,020,742.31
塔卡	50,138,517.65	0.0879	4,404,686.82
肯尼亚先令	6,624,651.96	0.0679	449,665.50
兰特	4,533,767.36	0.5069	2,298,056.82
奈拉	19,179,927.61	0.0221	422,917.40
西非法郎	69,625,459.00	0.0111	776,616.3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820,550.96	6.9370	130,558,161.99
欧元	2,663,214.36	7.3068	19,459,574.69
新索尔	42,992.87	2.0680	88,910.28
雷亚尔	27,363,379.42	2.1337	58,386,419.62
印尼卢比	23,144,415,781.50	0.0005	11,949,452.09
兰特	16,537,500.69	0.5069	8,382,458.39
应收股利			
里亚尔	6,536,573,159.17	0.0002	1,402,096.35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19,551.81	6.9370	1,523,030.91
欧元	8,342.68	7.3068	60,958.29
印尼卢比	24,421,560,082.26	0.0005	12,608,841.16
新索尔	56,225.70	2.0680	116,276.09
雷亚尔	768,609.19	2.1337	1,640,014.49
肯尼亚先令	1,610,835.64	0.0679	109,339.66
兰特	3,712,555.80	0.5069	1,881,804.58
塔卡	942,236.60	0.0879	82,775.82
奈拉	1,283,712.73	0.0221	28,305.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雷亚尔	11,249,999.79	2.1337	24,004,608.44
应付账款			
美元	3,055,458.98	6.9370	21,195,718.93
印尼卢比	186,605,644.72	0.0005	96,344.42
新索尔	2,511.22	2.0680	5,193.26
雷亚尔	3,296,167.06	2.1337	7,033,173.43
兰特	9,886,416.22	0.5069	5,011,184.83
奈拉	193,000,490.41	0.0221	4,255,660.81
其他应付款			
印尼卢比	47,584,137.32	0.0005	24,567.67
新索尔	59,860.33	2.0680	123,792.59
塔卡	947.98	0.0879	83.28
兰特	125,529.56	0.5069	63,627.89
奈拉	2,951,160.09	0.0221	65,073.08
西非法郎	40,691,289.92	0.0111	453,529.47
长期借款			
雷亚尔	12,743,882.08	2.1337	27,192,169.33
美元	16,200,000.00	6.9370	112,379,4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报表中重要境外经营实体为巴西ELETRA、海兴印尼及海兴南非，其中，巴西ELETRA境外主要经营地为巴西福特莱萨，记账本位币为巴西雷亚尔；海兴印尼境外主要经营地为印度尼西亚西爪哇的卡拉旺，记账本位币为印尼卢比；海兴南非境外主要经营地为南非桑顿，记账本位币为南非兰特。

于2016年度及2015年度，巴西ELETRA、海兴印尼及海兴南非记账本位币均未发生变化。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科曼	15,000,000.00	55%	出售处置	2015 年 3 月 19 日	将所持深圳科曼 55% 股权全部转让给海兴控股	4,306,613.08	0.00%	0.00	0.00	0.00	无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深圳科曼 广东	软件的开发、设计和销售；数据采集手持终端、家庭智能终端、电子标签	55%	55%	注

识别系统、监控系统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计算机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注：本公司于2015年3月19日将所持深圳科曼55%股权转让给海兴控股。故自2015年3月19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深圳科曼纳入合并范围。深圳科曼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年3月19日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2,443,375.33	20,349,387.06
非流动资产	1,874,353.49	1,981,875.46
流动负债	-4,875,207.15	-4,155,123.57
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	<u>19,442,521.67</u>	<u>18,176,138.95</u>
处置收益	<u>4,306,613.08</u>	
处置对价	<u>15,000,000.00</u>	
		2015年1月1日至3月19日期间
营业收入		3,920,748.08
营业成本		-1,523,567.82
净利润		1,266,382.72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原因
海兴泰国 泰国	电能表的生产与销售	70%	70%	注

注：本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通过股东会决议解散海兴泰国，并于2015年5月21日完成解散程序。故自2015年5月21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海兴泰国纳入合并范围。海兴泰国的相关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年5月21日 账面价值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882,968.90	871,005.92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净资产	<u>882,968.90</u>	<u>871,005.92</u>

处置损失	<u>-32,201.85</u>
处置对价	<u>585,876.38</u>

	2015年1月1日至5月21日期间
营业收入	1,356.06
营业成本	-
净利润	884.25

2016年，新设及投资子公司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净资产	成立日至本年末 净利润/(亏损)
海兴电力(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4,103.46	-6,945.55
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5,174.66	-1,233,013.88

注1：海兴尼日利亚于2016年2月3日由本公司于尼日利亚注册成立。

注2：尼日利亚技术服务于2016年4月27日由本公司于尼日利亚注册成立。

2015年，新设及投资子公司如下：

	2015年末 净资产	成立日至本年末 净利润/(亏损)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注1)	27,918,149.17	-81,850.83
HEXINGAFRIQUE (注2)	1,127.49	-
海兴科技(肯尼亚)有限公司 (注3)	-	-

注 1：南京海兴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由本公司于南京注册成立。

注 2：海兴塞内加尔由海兴福特于 2015 年 4 月 1 日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海兴福特将其持有的 100%股权转让给海兴香港，海兴塞内加尔成为海兴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注 3：海兴肯尼亚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由本集团于肯尼亚注册成立，本公司持有其 95% 股权，其余 5% 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海兴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湖南	中国/湖南	研发及销售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恒力达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中国/浙江	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	中国/广东	研发、生产及销售	不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恒力达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	中国/浙江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
海兴科技(印尼)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生产及销售	84.9218	15.0782	设立或投资
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秘鲁	秘鲁	销售	99.9999	0.0001	设立或投资
海兴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控股投资	100	-	设立或投资
海兴巴西控股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控股投资	99.9999	0.0001	设立或投资
BANGKIT印尼能源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工程建筑	94.9968	5.0032	设立或投资
Green Point Electrical Co.,Ltd	泰国	泰国	生产及销售	不适用	不适用	设立或投资
福特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孟加拉	孟加拉	销售	20.6	79.4	设立或投资
HexingEletricalSA(PTY)Ltd.	南非	南非	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
南京海兴电网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	设立或投资
HEXING AFRIQUE	塞内加尔	塞内加尔	生产及销售	-	100	设立或投资
海兴科技(肯尼亚)有限公司	肯尼亚	肯尼亚	生产及销售	60	5	设立或投资
海兴电力(尼日利亚)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生产及销售	75	-	设立或投资
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尼日利亚	尼日利亚	技术服务	90	10	设立或投资
ELETRA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巴西	巴西	研发、生产及销售	85.58	1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与伊朗 BSTC 第三方股东 Sanaye Fanavari Nour Sakht Atrak Co. (“NSAC”) 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 收购 NSAC 持有伊朗 BSTC 13.33% 股权。收购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伊朗 BSTC 51% 股权, 根据伊朗 BSTC 公司章程约定,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对伊朗 BSTC 尚未达到控制条件。伊朗 BSTC 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以权益法核算。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 1) 湖南海兴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30 日。2012 年 6 月 28 日, 湖南海兴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 同意公司股东海兴控股将其所持的公司 95% 的股份及李小青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5% 的股份转让给本公司。2012 年 7 月 13 日,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湖南海兴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2) 宁波恒力达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25 日。2011 年 7 月 20 日, 宁波恒力达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公司股东 CMMC(香港) 将其所持的宁波恒力达 25%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12 年 6 月 25 日, 宁波恒力达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 同意公司股东海兴控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75% 的股份转让给本公司。2012 年 6 月 29 日,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宁波恒力达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3) 深圳科曼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2012 年 8 月 6 日, 深圳科曼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 同意海兴控股将其持有的公司 55%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2 年 8 月 24 日, 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深圳科曼成为本公司子公司, 持股比例 55%。2015 年 3 月 19 日, 本公司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价格向海兴控股转让所持深圳科曼 55% 的股权, 深圳科曼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 4) 恒力达成套设备成立于 2012 年 5 月 24 日, 为宁波恒力达全资子公司。
- 5) 海兴印尼成立于 2009 年 9 月 1 日, 海兴电器持有 85% 股份, PT.GANESHABAKTILESTARI 持有 15% 股份。根据 2012 年 4 月 27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 本公司向海兴印尼之少数股东 PTGaneshaBaktiLestari 收购其拥有的海兴印尼 14% 股权, 收购对价印尼卢比 3,361,972,196.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2,291,061.38 元); 海兴香港收购其持有的海兴印尼 1% 股权, 收购对价印尼卢比 160,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105,755.49 元)。上述转让价款已于 2012 年 5 月支付。2012 年 9 月, 海兴香港对海兴印尼增资印尼卢比 5,700,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3,722,303.12 元)。2012 年 11 月 12 日完成公司增资注册登记, 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海兴印尼 73% 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海兴印尼 27% 股权。根据 2013 年 10 月 28 日海兴印尼的股东会决议, 海兴印尼增加注册资本印尼卢比 33,287,0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20,177,427.48 元), 其中本公司认购印尼卢比 30,855,964,0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18,729,897.88 元), 香港认购印尼卢比 2,431,036,0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1,447,529.60 元), 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海兴印尼 84.9218% 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海兴印尼 15.0782% 股权。
- 6) 海兴秘鲁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 原名 Inversiones Anadyr S. A. C., 注册资本新索尔 400.00 元(折合人民币约 960.00 元), 由 Stefan Wendel Valle 及 Milagros Alexandra Barrera Jesfen 各持股 50%。2011 年 12 月,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海兴电器按账面注册资本收购其 99.75% 股份, 收购对价为新索尔 399.00 元, 收购完成后海兴电器持股新索尔 399.00 元(占 99.75%), Eduardo Daniel Loli Tovar 持股新索尔 1.00 元(占 0.25%)。于 2012 年 2 月, Inversiones Anadyr S. A. C. 更名为 Heixing Electrical Company S. A. C. (海兴秘鲁), 于 2012 年 6 月, 本公司对海兴秘鲁增资, 增资后, 海兴秘鲁注册资本为新索尔 795,100.00 元, 于 2012 年 11 月, 海兴香港按照注册资本收购剩余股份, 收购对价为新索尔 1.00 元。上述事项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其 99.9999% 股权, 其余 0.0001% 股权由海

- 兴香港持有。
- 7) 海兴香港成立于2012年6月27日,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8) 海兴巴西成立于2012年7月6日, 本公司持有其99.9998%股权, 其余0.0002%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根据2013年3月22日的章程修正, 海兴巴西增加注册资本雷亚尔6,000,000.00元, 已于2013年4月4日通过政府批准; 本公司分别于2013年4月5日及2013年9月6日增资美元1,000,000.00元和美元1,276,659.50元(折合人民币约14,155,880.51元), 认购海兴巴西雷亚尔5,070,152,000.00元的股权。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其99.9999%股权, 其余0.0001%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
 - 9) 海兴Bangkit印尼成立于2011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美元1,122,223.00元。2012年8月30日完成对其出资。本公司持有其94.9968%股权, 其余5.0032%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
 - 10) 海兴泰国成立于2012年9月18日, 本公司子公司海兴香港持有其69%股权, 海兴印尼持有其1%股权。2014年9月19日, 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解散海兴泰国, 2015年5月21日完成解散程序。
 - 11) 海兴孟加拉成立于2013年4月18日。根据海兴孟加拉的章程,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塔卡10,000,000.00元, 本公司和海兴香港分别认购塔卡80,000.00元及塔卡309,000.00元, 本公司持有其20.6%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其79.4%股权。
 - 12) 海兴南非成立于2012年6月25日, 原名ABICURE(PTY)Ltd.; 2013年4月5日经批准更名为HexingElectricalSA(PTY)Ltd.,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于2014年1月15日, 本公司将其100%股权转让给海兴香港。海兴香港于2016年5月23日对海兴南非增资美元499,989.00元, 认购海兴南非兰特7,733,372.99元的股权。增资后, 海兴南非仍然为海兴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海兴香港持有其100%的股权。
 - 13) 南京海兴成立于2015年6月16日,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海兴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累计支付投资款人民币50,000,000.00元。
 - 14) 海兴塞内加尔由海兴福特成立于2015年4月1日。于2015年8月31日, 海兴福特将其持有的100%股权转让给海兴香港, 海兴塞内加尔成为海兴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 15) 海兴肯尼亚成立于2015年11月3日, 本公司持有其95%股权, 其余5%股权由海兴香港持有。于2016年7月12日, 海兴肯尼亚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 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肯尼亚先令299,000,000.00元, 由海兴电力、海兴香港及及第三方公司Rational Technology Kenya Limited分别增资肯尼亚先令179,050,000.00元、肯尼亚先令14,950,000.00元及肯尼亚先令105,000,000.00元。增资完成后, 海兴肯尼亚注册资本变更为肯尼亚先令300,000,000.00元, 海兴电力持有其60%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其5%股权, 其余35%股权由第三方公司持有。2016年8月15日, 海兴肯尼亚完成相关登记手续。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及海兴香港已完成对其出资。
 - 16) 海兴尼日利亚成立于2016年2月3日, 根据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及合作备忘录, 本公司持有其75%股权, 其余25%由第三方持有。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支付投资款尼日利亚奈拉446,010.00元, 约合人民币13,043.20元。
 - 17) 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成立于2016年4月17日, 本公司持有90%股权, 其余10%股权由海兴南非持有。截至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投资尼日利亚技术奈拉566,155.00元, 约合人民币13,390.00元。
 - 18) 巴西 ELETTRA 成立于2010年7月2日, 为本集团的合营公司, 由海兴电器及 FAE FERRAGENS E APARELHOS ELETRICOS. S. A. 成立, 双方各持50%股权。于2013年3月4日, 本集团通过与巴西 FAE 之股权置换完成对另外50%股权的收购, 巴西 ELETTRA 成为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根据2013年3月22日的章程修正, 海兴巴西以其债务对巴西 ELETTRA 增资雷亚尔10,0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30,940,594.06元), 已于2013年4月8日通过政府批准。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巴西 ELETTRA 25%股权, 海兴巴西持有75%股权。根据2016年3月4日的章程修正, 巴西 ELETTRA 注册资本由雷亚尔20,000,000.00元增加至雷亚尔104,000,000.00元, 增加的雷亚尔84,000,000.00元全部由本公司认缴, 已于2016年3月17日通过政府批准。本公司于2016年实际增资雷亚尔65,499,065.35元(约合人民币134,073,338.52元)。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巴西 ELETTRA 85.58%股权, 海兴巴西持有14.42%股权。

子公司的实收资本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期间内(以下简称“本报告期间”)发生变化的详情如下:

	2015年 年初余额	2015年度 增加/(减少)	2016年度 增加/(减少)	2016年 年末余额
湖南海兴(注1)	10,000,000.00	15,000,000.00	-	25,000,000.00
宁波恒力达(注2)	40,000,000.00	50,000,000.00	-	90,000,000.00
深圳科曼(注3)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恒力达成套设备	1,000,000.00	-	-	1,000,000.00
海兴印尼	34,475,279.92	-	-	34,475,279.92
海兴秘鲁	1,910,534.14	-	-	1,910,534.14
海兴香港	8,142.10	-	-	8,142.10
海兴巴西(注4)	45,528,429.53	-	2,586,542.11	48,114,971.64
海兴Bangkit印尼	6,722,458.62	-	-	6,722,458.62
海兴泰国(注5)	1,222,800.00	(1,222,8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海兴孟加拉	30,881.96	-	-	30,881.96
海兴南非(注6)	74.63	-	3,272,670.68	3,272,745.31
南京海兴(注7)	-	28,000,000.00	22,000,000.00	50,000,000.00
海兴塞内加尔(注8)	-	1,007.72	-	1,007.72
海兴肯尼亚(注9)	-	-	13,426,317.14	13,426,317.14
海兴尼日利亚(注10)	-	-	13,043.20	13,043.20
海兴尼日利亚技术 (注11)	-	-	13,390.00	13,390.00
巴西ELETRA(注12)	69,615,314.77	-	134,073,338.52	203,688,653.29

于本报告期间，以上子公司除附注3说明的深圳科曼、附注5说明的海兴泰国，存续期间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注：

- 1)2015年10月21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向湖南海兴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0元。
- 2)2015年10月21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所持有的宁波恒力达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未分配利润中的人民币50,000,000.00元转增注册资本。
- 3)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以人民币15,000,000.00元的价格向海兴控股转让所持深圳科曼55%股权，深圳科曼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 4)2016年度，本公司与海兴巴西签订借款转增实收资本协议，以长期应收款人民币2,586,542.11元转增对海兴巴西实收资本。
- 5)2014年9月19日，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解散海兴泰国，2015年5月21日完成解散程序。
- 6)2016年5月23日海兴南非召开董事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兰特7,733,372.99元，相应股份由200股增至3,000股。海兴香港于同日对海兴南非增资美元499,989.00元(折合人民币约3,272,670.68元)，认购海兴南非兰特7,733,372.99元的股权。
- 7)2015年7月、8月及9月，本公司向南京海兴支付投资款合计人民币28,000,000.00元；2016年6月、7月向南京海兴支付投资款合计人民币22,000,000.00元；按照章程约定进度缴纳出资额。
- 8)2015年8月31日，海兴福特将所持有海兴塞内加尔的100%股权转让给海兴香港，实收资本为西非法郎1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1,007.72元)。
- 9)于2016年度，本公司累计向海兴肯尼亚支付投资款美元1,800,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12,385,767.14元)，海兴香港向海兴肯尼亚支付投资款美元150,000.00元(折合人民币1,040,550.00元)。
- 10)2016年5月28日，本公司向海兴尼日利亚支付投资款尼日利亚奈拉446,010.00元(折合人民币约13,043.20元)。
- 11)2016年7月20日，本公司向海兴尼日利亚(技术)支付尼日利亚奈拉566,155.00(折合人民币13,390.00元)。
- 12)根据2016年3月4日的章程修正，本公司对巴西ELETRA增资雷亚尔65,499,065.35元(折合人民币约134,073,338.52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Intech 突尼斯有限公司	突尼斯	突尼斯	生产及销售	50		权益法
Empire 海兴南非有限公司	南非	南非	研发、生产及销售	5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马什哈德电能仪表发展(合	伊朗	伊朗	研发、生产	51		权益法

资)公司			及销售			
南京海兴远维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中国/江苏	中国/江苏	研发、生产及销售	47.98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7,398,326.90		127,122,986.44	
非流动资产	14,333,762.34		15,116,397.33	
资产合计	111,732,089.24		142,239,383.77	
流动负债	127,820,248.81		130,765,925.44	
非流动负债	4,130,845.13			
负债合计	131,951,093.94		130,765,925.4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219,004.70		11,473,458.3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311,772.39		4,321,760.67	
调整事项	10,311,772.39		3,154,551.6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76,312.3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639,203.11		47,672,351.55
净利润		-31,694,040.40		-5,736,675.0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12,675.70	-243,010.96
综合收益总额		-31,481,364.70	-5,979,686.0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伊朗 BSTC 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智能电表的生产与销售,采用权益法核算,该投资对本集团活动具有战略性。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6,862.90	-289,007.07
--其他综合收益	-235,457.36	265,275.80
--综合收益总额	-402,320.26	-23,731.2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844,546.77	20,123,238.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47,691.10	564,595.5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47,691.10	564,595.56

其他说明

由于对突尼斯Intech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因此在确认突尼斯Intech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突尼斯Intech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本年及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分别为人民币零元(2015年:人民币零元)和人民币1,354,205.92元(2015年:人民币1,354,205.92)。

本集团在确认对南非PTY发生的净亏损及其他综合收益/(损失)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为零后,冲减长期应收款人民币402,320.26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3,731.27元)。

本公司拟通过修改伊朗BSTC章程或收购额外股权的方式以达到对伊朗BSTC的控制权,鉴于此,对伊朗BSTC的净亏损除冲减目前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外,将按持股比例承担额外部分,因此在确认伊朗BSTC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伊朗BSTC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不足部分确认预计负债人民币8,262,993.55元。

本集团无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于本报告期间，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 9.59%(2015 年 12 月 31 日：11.44%)和 31.48%(2015 年 12 月 31 日：23.47%)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本集团近几年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and 国内国家电网公司和地方电网公司，以便降低信用集中风险。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集团已从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本集团的销售额约 52.32%(2015 年：54.92%)是以发生销售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而约 21.00%(2015 年：19.38%)的成本以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汇率风险敞口在经管理层批准的政策内通过运用外汇远期合同进行风险管理，以此来规避本集团承担的汇率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6,968,227.39		1,486,968,227.3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1,486,968,227.39		1,486,968,227.39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86,968,227.39		1,486,968,227.39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长期应收款、长期借款因合同利率与市场利率相若，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亦相若。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或负债。

于2016年度，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实业投资	1 亿元	65.8553	88.1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周良璋及其配偶李小青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马什哈德电能仪表发展(合资)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海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市鄞州意兴电器配件厂	其他
杭州埃度软件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迅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科曼科技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TECNO STAFF S. A.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注 1：于 2015 年 3 月 19 日，本公司向最终控股股东浙江海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所持深圳科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的股权，故自 2015 年 3 月 19 日起，本集团不再将深圳科曼纳入合并范围。于 2016 年 9 月 8 日，深圳科曼更名为“深圳科曼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 2：TECNO STAFF S. A. 为一家注册在阿根廷的公司，本公司最终控制人周良璋自 2016 年 8 月 17 日起担任该公司的董事长。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科曼	(a)	3,771,880.34	5,385,919.75
宁波意兴	(b)	423,433.80	593,518.98
杭州埃度	(c)	40,000.00	1,897,600.00
杭州迅龙	(d)		232,381.21
合计		4,235,314.14	8,109,419.94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a) 于2016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深圳科曼采购手持终端及现场终端人民币3,771,880.34元(2015年度：人民币5,385,919.75元)。(注：2015年向深圳科曼的销售及购买商品金额为将深圳科曼处置以后，即自2015年3月20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的交易产生)

(b) 于2016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宁波意兴采购电子元件人民币423,433.80元(2015年度：人民币593,518.98元)。

(c) 杭州埃度向本集团提供软件服务，以市场价向本集团收取软件服务费。于2016年度，本集团并未发生相关软件服务费(2015年度：人民币996,000.00元)；于2016年度，本集团以市场价向杭州埃度采购非专利技术人民币40,000元(2015年度：人民币901,600.00元)。

(d) 于2016年度，本集团并未向杭州迅龙发生采购(2015年度：人民币232,381.21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伊朗 BSTC		25,770,050.77	12,084,385.88
TECNO STAFF S.A.(注 1)		17,650,333.06	
深圳科曼(注 2)		1,215,583.41	7,732,464.10
南非 PTY		679,336.83	5,934,394.74
海兴远维		5,282.05	
合计		45,320,586.12	25,751,244.72

注1：与TECNO STAFF S.A.的销售为自2016年8月17日至2016年12月31日之间的交易产生。

注2：2015年向深圳科曼的销售商品金额为将深圳科曼处置以后，即自2015年3月20日至2015年12月31日之间的交易产生。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度及2015年度，本集团参考市场价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提供系统维护技术服务。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兴控股	经营租赁	1,270,000.00	
合计		1,27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周良璋	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否
李小青	人民币 70,0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否
周良璋	美元 10,3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否
李小青	美元 10,300,000.00 元	2016 年 6 月 27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否
海兴控股	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	2012 年 8 月 13 日	2019 年 2 月 13 日	否
周良璋	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	2012 年 8 月 13 日	2019 年 2 月 13 日	否
李小青	人民币 133,000,000.00 元	2012 年 8 月 13 日	2019 年 2 月 13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于本报告期间，周良璋及李小青为本公司提供长期借款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及美元10,3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和美元9,200,000.00元；

2、于2016年度及2015年度，海兴控股、周良璋及李小青为本公司提供长期借款连带责任保证。该借款最高额度为人民币133,000,000.00元或等值美元21,000,0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8,125,000.00元和美元7,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71,375,000.00元和美元7,000,000.00元)。

于2016及2015年度，本集团未向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兴控股	关联方股权交易		15,000,000.00
杭州迅龙	关联方商标转让		

于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以人民币15,000,000.00元将深圳科曼55%股权转让给海兴控股。

2015年度，本集团与关联方之间的股权交易由交易双方依据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交易价格确定。

于2015年12月，杭州迅龙与本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将电力线载波通信方法的专利权零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拥有的该专利权已于2016年6月3日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生效。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31,688.34	4,686,680.1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TECNO STAFF S.A	19,993,717.35			

应收账款	突尼斯Intech	2,755,313.97		2,579,199.48	
应收账款	深圳科曼			2,306,880.00	
应收账款	南非PTY	67,146.41		97,406.09	
预付账款	杭州埃度			11,840.00	
应收股利	伊朗BSTC	1,402,096.35		5,402,497.48	
其他应收款	南非PTY	1,662,276.74		1,346,995.20	
长期应收款	南非PTY	1,841,306.84		1,882,924.6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科曼	2,000,000.00	4,262,389.97
应付账款	宁波意兴	98,500.00	87,793.12
预收账款	伊朗BSTC	20,056,291.41	2,424,627.67
其他应付款	周良璋	777,828.99	
其他应付款	宁波意兴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非PTY	58,767.84	
其他应付款	海兴福特	1,167.15	1,092.55
其他应付款	深圳科曼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埃度		5,440.00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1年内收购阿根廷公司将支付 5,000,000.00 美金，折合人民币约 34,685,000.00 元。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承诺	96,287,748.93	13,885,700.80
投资承诺	120,004,510.08	411,898,359.19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巴西 ELETRA 的原股东 FAE 向 Companhia de Eletricidade do Estado da Bahia(以下简称“COELBA”)多年前销售了 5,000 多只电表, COELBA 对 FAE 销售电表的质保纠纷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向法院起诉 FAE 和巴西 ELETRA, COELBA 要求 FAE 和巴西 ELETRA 连带承担雷亚尔 7,892,967.44 元的损害赔偿。巴西 ELETRA 于 2015 年 12 月收到法院传票并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递交答辩, 巴西 ELETRA 认为其并非合同一方, 不应为 FAE 向 COELBA 销售的电表一事承担任何责任, 本公司无需确认预计负债。目前该案在审理过程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7,068,400.0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于巴西圣保罗成立了子公司海兴能源(巴西)有限公司(HEXING ENERGY DO BRASIL PROJETOS ELETRICOS LTDA)(“海兴能源”), 本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 其余 10% 股权由第三方公司持有。

2、 本公司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公司2017年3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等议案, 并对并对该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予以确认。根据该股权激励计划草案, 本公司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量为920.3万股, 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总股本37,334万股的2.4650%。其中: 首次授予736.3万股, 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9722%; 预留权益184万股, 约占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4928%, 占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量的19.9935%。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基于经营管理需要，本集团集中于智能电表的销售，属于单一经营分部，因此无需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6年	2015年
销售商品	2,100,972,574.25	1,956,158,884.50
电力营收软件及运维服务	38,657,283.37	37,513,821.10
安装服务	37,077,841.74	-
租赁收入	1,078,509.38	1,211,043.22
输配电工程业务	-	3,415,490.99
其他	3,049,206.84	2,074,727.21
	<u>2,180,835,415.58</u>	<u>2,000,373,967.02</u>

其中，主营业务的分产品及劳务信息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	
	2016年	2015年
智能用电产品		
表计产品	1,393,429,895.95	1,274,918,448.61
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		
智能用电系统产品	370,479,290.27	549,254,410.90
智能配网系统产品	291,464,408.79	97,362,217.49
配网安装服务	37,077,841.74	-
电力云服务		
电力营收软件及运维服务	38,657,283.37	37,513,821.10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类		
输配电工程业务	-	3,415,490.99
其他	46,180,244.80	35,096,659.02
	<u>2,177,288,964.92</u>	<u>1,997,561,048.11</u>
	主营业务成本	
	2016年	2015年
智能用电产品		
表计产品	823,126,956.1	769,220,961.69
配用电整体解决方案		
智能用电系统产品	187,760,006.94	243,312,711.72
智能配网系统产品	130,137,057.65	45,252,456.38
配网安装服务	22,675,913.80	-
电力云服务		
电力营收软件及运维服务	19,932,602.86	15,466,804.15
电网基础设施建设及运营类		
输配电工程业务	1,741,916.25	664,939.49
其他	25,583,228.35	14,127,386.57

1,210,957,681.95 1,088,045,260.00

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

	2016年	2015年
中国大陆	988,365,902.23	809,941,612.20
非洲	347,946,208.15	418,698,817.71
拉美	467,786,153.05	464,992,970.26
亚洲	357,733,763.08	301,814,332.48
欧洲	16,481,585.63	1,901,012.92
北美	<u>2,521,803.44</u>	<u>3,025,221.45</u>

2,180,835,415.58 2,000,373,967.02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中国大陆	384,927,334.22	335,516,278.33
巴西	148,846,466.36	95,535,431.90
印度尼西亚	19,006,894.18	14,491,368.79
南非	5,854,623.29	1,724.85
肯尼亚	1,479,422.18	-
秘鲁	<u>135,167.61</u>	<u>132,597.39</u>

560,249,907.84 445,677,401.26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主要客户信息

以下客户的营业收入超过本集团收入的10%：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客户甲	<u>161,566,032.06</u>	<u>247,763,057.13</u>

租赁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441,383.79	370,279.20
1年至2年(含2年)	4,438,482.79	185,139.60
2年至3年(含3年)	4,364,826.79	-

3年以上	8,365,918.01	-
	<u>21,610,611.38</u>	<u>555,418.80</u>

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67,414.80	993,354.00
1年至2年(含2年)	-	85,800.00
	<u>267,414.80</u>	<u>1,079,154.00</u>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5,313.97	0.45	2,755,313.97	100.00		2,579,199.48	0.50	2,579,199.4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7,902,315.20	99.55	31,242,995.16	5.14	576,659,320.04	515,577,189.04	99.50	25,210,917.76	4.89	490,366,271.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10,657	100.00	33,998,309.13	/	576659320.04	518,156,388.52	100.00	27,790,117.24	/	490,366,271.28
----	---------	--------	---------------	---	--------------	----------------	--------	---------------	---	----------------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3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至1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突尼斯 Intech	2,755,313.97	2,755,313.97	100.00	经营亏损
合计	2,755,313.97	2,755,313.97	100.00	经营亏损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61,657,966.37	25,978,792.13	4.63
1 至 2 年	40,782,920.52	4,078,292.05	10
2 至 3 年	5,305,386.11	1,061,077.22	20
3 至 4 年	156,042.20	124,833.76	8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7,902,315.20	31,242,995.16	5.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上表应收账款包括关联方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79,071.7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账面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47,301,081.32	7.75	2,365,054.07
肯尼亚 KENYA POWER AND LIGHTING CO.LTD	44,329,178.61	7.26	2,216,458.93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 有限公司	44,095,424.33	7.22	2,204,771.2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物资分公司	36,222,589.06	5.93	1,811,129.45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u>25,295,888.50</u>	<u>4.14</u>	<u>1,264,794.43</u>
	<u>197,244,161.82</u>	<u>32.30</u>	<u>9,862,208.10</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计提坏账准备人民币6,179,071.76元(2015年: 人民币2,447,614.36元), 因款项收回而转销坏账准备人民币零元(2015年: 人民币3,568,384.51元)。其中, 2015年度重大应收账款转销金额为人民币3,568,384.51元, 转销原因为2015年相关款项已收回。本集团管理层认为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为双方对部分尾款存在争议, 对方拒绝支付尾款, 管理层对该部分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是合理的。

2016年度和2015年度, 本公司无应收账款转移。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55,947.02	100.00	480,688.99	1.23	38,675,258.03	8,464,045.11	100.00	979,563.29	11.57	7,484,481.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155,947.02	/	480,688.99	/	38,675,258.03	8,464,045.11	/	979,563.29	/	7,484,481.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742,960.74	236,188.36	96.39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742,960.74	236,188.36	96.39
1 至 2 年	380,966.28	38,096.63	0.97
2 至 3 年	1,032,020.00	206,404.00	2.6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9,155,947.02	480,688.99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对关联方及第三方的借款	33,022,092.90	69,209.52
保证金及押金	4,284,461.60	3,788,189.14
员工备用金	908,712.45	579,966.42
上市费用		3,485,704.57
其他	940,680.07	540,975.46
合计	39,155,947.02	8,464,045.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0	年以内/1-2年 /2-3 年	7.66	300,457.50
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专户	投标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02	20,000.00
杭州市财政局财政专户	工程专项规费	270,918.00	1-2 年	0.69	27,091.8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统一采购中心	投标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51	10,000.00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68,000.00	1 年以内	0.43	8,400.00
合计	/	4,038,918.00	/	10.31	365,949.3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度和2015年度, 本公司无其他应收款核销。

2016年度和2015年度, 本公司无其他应收款转移。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27,992,678.99		427,992,678.99	256,920,598.02		256,920,598.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675,547.67	1,831,000.90	17,844,546.77	27,599,551.12		27,599,551.12
合计	447,668,226.66	1,831,000.90	445,837,225.76	284,520,149.14		284,520,149.1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兴印尼	30,860,689.62			30,860,689.62		
海兴秘鲁	1,880,100.00			1,880,100.00		
海兴香港	8,142.10			8,142.10		

海兴巴西	45,808,030.51	2,586,542.11		48,394,572.62		
海兴 Bangkit 印尼	6,386,122.82			6,386,122.82		
南京海兴(注 1)	28,000,000.00	22,000,000.00		50,000,000.00		
海兴肯尼亚(注 2)		12,385,767.14		12,385,767.14		
海兴尼日利亚(注 3)		13,043.20		13,043.20		
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注 4)		13,390.00		13,390.00		
湖南海兴	24,907,798.23			24,907,798.23		
宁波恒力达	119,069,714.74			119,069,714.74		
巴西 ELETTRA(注 5)		134,073,338.52		134,073,338.52		
合计	256,920,598.02	171,072,080.97		427,992,678.99		

注 1: 南京海兴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累计支付投资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注 2: 海兴肯尼亚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 本公司拟出资 285 万美元, 海兴香港拟出资 15 万美元, 分别持股 95% 和 5%。2016 年 7 月 12 日, 公司决定引进第三方投资者 Rational Technology Kenya Limited, 增资后本公司持有其 60% 股权, 海兴香港持有 5% 股权, 其余 35% 由第三方投资者 Rational Technology Kenya Limited 持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完成对其全部出资。

注 3: 海兴尼日利亚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3 日, 本公司持有其 75% 股权, 其余 25% 股权由尼日利亚 Chris-Ejik International Agencies Limited 持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支付投资款折合人民币 13,043.20 元。

注 4: 尼日利亚技术服务成立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 本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 其余 10% 股权由海兴南非持有。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支付投资款折合人民币 13,390.00 元。

注 5: 2016 年 3 月 4 日, 巴西 ELETTRA 注册资本由雷亚尔 20,000,000.00 元增加至雷亚尔 104,000,000.00 元, 由本公司认缴, 已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通过政府批准。本公司于 2016 年实际增资雷亚尔 65,499,065.35 元(折合人民币约 134,073,338.52 元)。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持有巴西 ELETTRA 85.58% 股权, 海兴巴西持有 14.42% 股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一、合 营企 业											
突尼 斯 Intech											
小计											
二、联 营企 业											
海兴 远维 (注1)	20,123, 238.77			-447,6 91.10				1,831, 000.9 0		17,84 4,546. 77	1,831 ,000. 90
伊朗 BSTC	7,476,3 12.35	3,966,1 85.89		-6,951 ,142.2 0	-4,49 1,356 .04						
小计	27,599, 551.12	3,966,1 85.89		-7,398 ,833.3 0	-4,49 1,356 .04			1,831, 000.9 0		17,84 4,546. 77	1,831 ,000. 90
合计	27,599, 551.12	3,966,18 5.89		-7,398 ,833.3 0	-4,49 1,356 .04			1,831, 000.9 0		17,84 4,546. 77	1,831 ,000. 90

注1:海兴远维于2016年5月9日进入注销清算程序,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尚未完成清算。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7,746,682.07	1,011,846,688.07	1,543,538,237.63	915,225,703.81
其他业务	2,601,982.53	804,954.61	4,648,009.66	3,140,757.14
合计	1,730,348,664.60	1,012,651,642.68	1,548,186,247.29	918,366,460.95

其他说明: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16年

2015年

销售商品	1,675,690,400.10	1,533,941,822.33
安装服务	38,333,212.37	-
电力营收软件及运维服务	14,951,832.63	10,958,654.53
租赁收入	867,489.61	1,211,043.22
其他	505,729.89	2,074,727.21
	<u>1,730,348,664.60</u>	<u>1,548,186,247.29</u>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000,000.00	5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661,826.85	300,945.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20,201.4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53,635.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958,374.59	57,154,580.7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874.6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29,219,353.03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2,267.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捐赠性支出	-150,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18,504.77	
质量赔偿收入	2,195,679.72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转销	-	
所得税影响额	-4,777,715.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27,298,215.2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营业外收入-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37,689,101.23	
营业外支出-水利基金	-1,129,779.6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21	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84	1.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周良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4月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